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8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束龙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黎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勇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政策与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公共安全与反恐、新型智慧城市业务以 PPP 运作模式为主的政府投资行为，受国家政策和地方政策投资决策影响程度较大，订单业绩较易受到国家宏观政策和政府部门投资计划的影响。随着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逐步成熟，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公司将加强对所处行业的政策、发展方向及产业发展规律的研究，把握政策、市场和行业技术变革先机，加强持续升级自身的产品、技术和解决方案，密切关注所处行业的市场迭代及新市场的发展，积极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升级产品和解决方案，及时应对政策市场竞争的风险。

2、项目与技术更新换代风险。新型智慧城市项目都是大型系统集成项目，项目实施复杂，项目实施风险较高，投资、建设与运营等全过程都必须实行精细化管理，这对公司的综合实力要求非常高，可能会存在项目实施风险；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的不断演进，行业的业务模式和应用需求可能会随之演变。如果不能密切追踪前沿技术的更新和变化，不能快速实现业务的创新发展，可能面临因无法保持持续创新能力导

致市场竞争力下降的风险。公司已总结和积累了实施大型新型智慧城市项目的成功经验，将不断加强项目管理，细化项目成本管理、项目进度管理、项目风险管理、项目质量管理等一系列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项目交付能力，以降低项目实施风险。

3、规模扩张可能带来的管理风险。随着公司兼并重组的步伐加快，经营规模不断扩张，经营业绩的增长，资产规模、营业收入有较大幅度的增长，规模的扩张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管理、产品研发、技术支持、项目组织、人力资源建设、资金筹措等环节的运作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尽管公司根据多年实践经验已经制订了一套适应公司发展水平和管理模式的规章制度，并在实际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效果，但公司已有的管理经验需要在业务体系、组织机构、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进行整合，能否在预期时间内完成整合工作、实现整合目标可能会存在不确定性甚至难以达到预期，若公司管理体制和配套措施无法进行相应的调整和支持，业务规模的扩张可能会为公司的经营管理带来一定的风险。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能无法产生预期收益的风险。公司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时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的，投资项目虽然经过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仍可能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不可预见因素等导致项目延期或无法实施，或者导致投资项目不能产生预期收益的可能性。公司董事会将适时准备应对以上风险的措施，比如寻找新的投资项目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可以改善公司的资金状况，满足公司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降低了公司财务费用和运营成本，有利于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5、不可控因素带来的其他风险。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业绩，还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众多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

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5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 - _Toc300000084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7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6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7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8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6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中电鑫龙、股份公司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或《章程》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大华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电鑫龙	股票代码	00229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电鑫龙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ANHUI SINONET & XINLONG SCIENCE &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X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束龙胜		
注册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 11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41008		
办公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 11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41008		
公司网址	www.ah-zdxi.com		
电子信箱	xinlongdsb@126.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汪宇	甘洪亮
联系地址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九华北路 118 号	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九华北路 118 号
电话	0553-5772627	0553-5772627
传真	0553-5312688	0553-5772865
电子信箱	xinlongdsb@126.com	ganhongliang@163.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无变更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因公司收购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所属行业变由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更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的主要业务分类：公共安全与反恐、新型智慧城市、智能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和电力设计及服务、智慧新能源。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吕勇军、王海涛、高山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陈晖、沈坚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2,025,570,083.97	1,671,111,700.03	21.21%	872,705,875.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2,215,037.92	155,797,834.20	10.54%	66,348,79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5,150,522.30	131,956,969.72	17.58%	53,051,54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0,965,819.13	294,660,016.62	-48.77%	244,632,330.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46	0.2394	2.17%	0.13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46	0.2394	2.17%	0.13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7%	4.70%	-0.63%	3.53%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5,861,412,229.06	5,418,849,001.05	8.17%	5,095,488,095.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02,236,816.66	4,158,180,205.14	3.46%	2,991,161,100.91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45,181,093.15	426,781,657.08	465,093,656.55	788,513,677.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86,495.71	58,700,459.22	35,386,997.61	55,441,085.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242,518.83	47,379,979.33	33,630,469.49	52,897,554.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858,137.69	-14,557,918.12	-70,614,333.32	273,996,208.2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38,229.03	-191,576.35	22,687.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316,532.78	28,748,208.78	15,497,421.0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54,463.78	1,275,955.02	964,755.0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65,152.14	155,311.96	-425,856.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84,484.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31,390.63	4,490,198.20	2,514,831.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02,013.42	1,172,352.73	246,920.85	
合计	17,064,515.62	23,840,864.48	13,297,254.6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公司的主要业务分类：公共安全与反恐、新型智慧城市、智能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和电力设计及服务、智慧新能源。

公司的主要业务类别和产品分类如下：

业务类别	主要产品
公共安全与反恐	提供与公共安全及反恐有关的整体解决方案定制设计和具体项目建设服务，配套生产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全智能反恐机器人、排爆机器人、涵道式四旋翼无人机、超微光感知摄像机、红外热像仪等专业化公共安全产品。
新型智慧城市	提供新型智慧城市整体规划及端到端先进解决方案。作为工程总承包企业，对新型智慧城市领域内各细分工程项目提供勘察、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验收等全生命周期项目建设和运营服务。
智能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智慧新能源	高低压输配电设备及电力电子、元器件产品，电能质量治理、智慧新能源、智慧家居、智能充电桩等新能源产品。
电力设计及服务	电力工程、新能源发电、建筑工程、市政工程设计、工程造价咨询，以及工程总承包。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作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创新型示范企业、国家级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级守合同重信用企业，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两个省级重点实验室以及省级工程技术研

究中心，并与电子科技大学联合成立了反恐装备研究联合实验室；作为目前中国具有国家保密局、公安部、工信部等部委核准颁发的九个“甲级”资质的总集成商、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及新型智慧城市运营服务商，将紧紧把握国家大力发展新型智慧城市的市场机遇，专注于新型智慧城市方向的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和云计算等关键技术的研究和开发，专注于以PPP+EPC为核心模式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投资与运营，以信息化、大数据和云计算为支撑，整合城市管理和各类资源，逐步构建运行顺畅、服务高效、监管有力的现代城市管理模式，促进城市治理能力现代化，在新型智慧城市领域做到大基础、大政务、大视频、大应用“四大”，在公共安全与反恐、新型智慧城市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市场经验和应用经验，并不断精益求精地复制，增强中电兴发在公共安全与反恐、智慧城市领域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促进公司在智慧城市业务的规划、设计、建设、投资与运营等方面的更好发展，并努力打造成为中国最好的新型智慧城市投资、建设与运营服务商。

一、资质优势

公司拥有“涉密信息系统集成资质（甲级）”、“涉密信息软件开发资质（甲级）”、“涉密信息安防监控资质（甲级）”、“安防工程企业设计施工维护能力资质（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壹级）”、“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专项资质（甲级）”、“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壹级）”、“音、视频工程企业企业资质（特级）”、“民航空管工程及机场弱电系统工程工程专业承包资质（贰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设计与施工资质（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资质（叁级）”、“能源合同管理”等资质，从原来的“八甲”资质晋升为具有“九甲”资质的公共安全与反恐、新型智慧城市的总集成商、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及智慧城市运营服务商，能够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服务，也为公司在行业内的市场拓展提供了保障。公司顺利通过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CMMI5顶级认证，标志着公司的软件开发能力达到国际一流水平；并构建起了包括信息安全管理、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等在内的全方位认证体系。公司还拥有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设计资质、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送电工程、变电工程）专业乙级设计资质、市政行业（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热力工程、道路工程）专业乙级设计资质、工程造价咨询资质（乙级）、工程咨询资质（乙级）和城乡规划编制资质（丙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资质，是天津地区第一家获准“新能源发电设计”资质的设计企业，同时还获得了特种设备（压力管道GB2、GC2）设计许可资质。

报告期内，公司企业技术中心成功地被认定为北京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公司也继续被认定为“中核集团合格供应商”，荣获“安防行业品牌盛会十大集成商”、“平安建设”推荐优秀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诚信长城杯企业”、“北京市信用企业”、“重质量守信用企业”、“北京市诚信创建企业”等荣誉称号，信用评级继续保持“3A”级。公司海淀区网格化图像信息系统一期建设（集成）政府采购项目荣获“北京市安装工程优质奖”，公司全智能报警系统荣获“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认定”。同时，公司在研发工作、项目管理等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成功地开发了全能智慧卡口系统、城市物联网基础平台、智慧停车系统、热成像摄像机等一系列软硬件产品，为构建具有中电兴发特色的新型智慧城市解决方案打下了坚实基础，充分展现了公司技术在行业内的水平和实力。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入围“军油工程”承建企业目录，并获得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军需能源局颁发的入围《“军油工程”承建企业目录》证书，由此具备了承担“军油工程”国家物联网示范工程的准入条件；荣获“2017中国信息技术服务卓越企业”称号、2017年“诚信长城杯企业”称号、2017年“北京市安装工程优质奖”、2017年度“全国建筑业AAA级信用企业”、北京市委社会工作委员会“2017年度北京市非公有制企业履行社会责任综合评价百家上榜单位”等。

二、行业应用优势

公司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建有国家级技术中心，为国内领先的公共安全与反恐、新型智慧城市等的解决方案、产品及运营服务提供商，在公共安全与反恐、新型智慧城市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市场经验和应用经验，对政府、军队、武警、公安、通信、交通、金融、石油化工、电力、煤炭、核电站等行业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可以准确地抓住市场需求和业务特点。截至目前，公司累计承揽了1800余个项目，先进的方案、高质量的产品和优良的服务赢得了政府、军队和行业高端客户的信赖。所完成的工程项目多次获得国家优质工程“鲁班奖”及“长城杯”等省（市）优质工程奖。公司是业界承担单个项目金额亿元以上重大系统集成项目最多的企业之一，在业内众多国际权威机构的评选中，公司获评全球智慧城市解决方案供应商百强榜第38位、世界物联网发展潜力百强榜第57位、中国平安城市行业年营业额排名第1位、中国安防系统集成行业年营业额排名第3位、中国智能交通行业年营业额排名第3位、中国智能集成行业总营业额排名第5位。

在新型智慧城市和平安中国建设领域，正在实施建设的20亿规模的湖南凤凰县智慧城市建设PPP项目、云南省“智慧红河”项目、6亿规模的云南联通移动业务社会化服务合作项目、已完成实施的中国目前单一最大的13亿规模的贵州省六盘水市天网工程总集成项目均全面采用PPP模式投资、建设与运营。另有2.23亿规模的新疆“智慧伊宁县”公共安全综合平台（雪亮

工程)项目、2.09亿规模的安徽淮南(平安淮南)二期工程项目(第一标包和第二标包)、新疆乌鲁木齐市综治视联网建设项目等正在稳步实施建设。此外,公司还为APEC峰会、G20峰会等保驾护航。

公司还累计完成了以中央军委办公厅9191涉密信息化工程为代表的逾180项军队信息化项目、以全国海关信息数据备份中心为代表的30余个大数据中心建设项目、以安徽省政务服务中心为代表的逾百个智慧政务项目、以福建福清核电站、国家南水北调中线干线工程为代表的50余个国家战略设施安全物联网项目、以北京市海淀区“科技创安”、山东济南反恐应急指挥中心为代表的近百个智慧警务、智慧应急与人防项目、以江苏宿迁市市区道路监控网及智能交通提升工程为代表的50余个智慧交通项目、以解放军重庆西南医院为代表的60余个三甲医院智慧医疗项目、以清华大学为代表的60余个智慧教育项目、以国家博物馆“数字国博”为代表的30余个智慧旅游项目、以北京通州万达广场为代表的50余个智慧社区项目、以北京京东方八代线为代表的20余个智慧园区项目、以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为代表的200余个智慧楼宇项目等等,公司在以上诸多智慧应用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实施经验,为构建新型智慧城市打下了坚实基础。

公司还获评“2017中国信息技术服务卓越企业”、“2017中国信息技术服务卓越企业”、“2016中国安防行业十大集成商”、“2016“平安建设”推荐优秀安防企业”、“2016“平安建设”推荐优秀行业解决方案提供商”、“2015中国百大智能集成企业”、“2015中国智能集成创新应用奖”、“2012-2013中国智慧城市建设推荐品牌”、“2013智慧城市优秀解决方案奖”、“2011、2013全国智能建筑行业十大创新产品品牌”、“2013全国智能建筑行业视频监控系统十大品牌企业”、“2013智能建筑行业优秀民族品牌”、“2012北方区域安防杰出贡献企业”、“2011中国电子警察行业十大最具影响力品牌”、“2011中国城市智能交通行业十大最具影响力系统集成商品牌”、“2011中国交通指挥平台最具影响力品牌入围企业”、“2011中国电子警察行业最具影响力品牌入围企业”、“2010年中国安防行业十大领先品牌(公司非凡品牌)”等荣誉。公司是中国最具生命力百强企业之一,参与建设的项目获得过国家优质工程“鲁班奖”、北京市工程质量最高奖“长城杯”、甘肃省工程质量最高奖“飞天奖”、贵州省建设工程质量最高奖“黄果树杯”、北京市安装工程优质奖等荣誉。

在电力工程设计方面,所参与完成的各类工程设计项目多次获得天津市“海河杯”优秀勘察设计奖项、国家电网公司输变电工程优秀设计奖项、天津市优秀工程造价成果奖项、天津市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项以及中国电力建设企业协会年度电力建设科学技术进步奖项,紧跟“京津冀一体化”、滨海新区重新定位以及雄安新区的发展机遇,寻求多方优势资源,真正形成合力,争取业绩落地。

三、技术及研发优势

公司专注于新型智慧城市方向的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和云计算等关键技术的研究和开发,是中国新型智慧城市科技领域民族品牌的领跑者之一,具备强大的城市级巨系统软件定制开发能力,是全球软件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CMMI5顶级认证企业。截止报告期,公司取得370项专利,其中:84项发明专利、263项实用新型专利、23项外观设计专利。其中,2017年公司取得145项专利,包括21项发明专利、115项使用新型专利、9项外观设计专利。

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贯穿了“从前端智能感知到后端智慧应用”的整个智慧城市业务体系,具体包括:超微光感知技术、非制冷热成像技术、电子探测技术、智能多传感技术、机器人技术、自组网通信技术、嵌入式系统技术、人脸识别技术、视频内容分析技术、内存数据库及分布式计算技术、大数据融合挖掘技术、网络服务技术、三维GIS技术、网络与信息安全技术、智慧平台集成技术、智慧行业应用技术。运用上述自主核心技术,公司研发出全智能反恐机器人、超微光感知摄像机、全景摄像机、透雾摄像机、路边停车自动识别摄像机、智慧交通一体机、红外热像仪、WIFI探针、物联网采集器及物联网网关等前端智能感知产品;以及排爆机器人、涵道式四旋翼无人机、一体化智能警车、手持式穿墙雷达、通讯设备取证器、无线电信号反制干扰仪、远距离定向侦听仪、自组网通信系统、超宽带无线定位系统等警(军)用装备。在后端应用领域,公司以智慧城市集成共享平台为核心,融合一系列智慧应用平台,具体包括:智慧城市云计算中心平台、云GIS平台、城市物联网动力管控平台等基础平台;全智能报警与视频应用聚效平台、全智能多媒体接处警指挥调度平台、人员及车辆特征识别大数据平台、公安综合信息资源平台等公共安全平台;另有智慧政务、智慧城管、智慧应急、智慧交通、智慧环境、智慧路灯、智慧充电桩;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社区,智慧农业、智慧旅游等涵盖城市治理、低碳绿色、民生服务、产业发展领域的各类平台。

公司拥有多项国内先进的核心技术,近年来公司自主研发的多项智能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产品,达到国际国内先进水平,并多次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等荣誉。控制保障技术、电气保障技术和结构保障技术等广泛应用于高铁智能远动(高铁信号)电力保障系统,为高铁系统集中调度、大站电气集中联锁、自动闭塞、驼峰信号等I级负荷提供电源,确保铁路信号、通信系统安全用电等;有源功率因数校正(APFC)、DC-DC变换全桥移相软开关等技术通过CAN通讯技术自

动检测电动汽车BMS系统，并与其进行握手通讯，根据电池参数调用最优充电策略启动充电桩输出电压对电动汽车进行充电；项目XZBW-12铁路电力远动高压/低压预装式变电站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产品“高性能双电源自动转换装置”、“B柜固定间隔式开关柜”、“智能型Unimes-1600配电柜”及“防内部电弧扩散的低压配电装置”获得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公司项目DMX300多功能测控装置获得国家火炬计划项目证书，公司产品AXQ1系列智能型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获得安徽省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天津泰达设计公司获得中价协AAA级信用等级，其设计的天津市最大充电桩群投入使用，并荣获天津地区第一家获准“新能源发电设计”资质设计企业；森源电器公司自主研发的12kV户内高压真空固封式断路器已通过全套型式试验项目等等。此外电力工程、市政工程、建筑工程、造价咨询等几个子行业均具有专业资质，形成了专业互补、配套齐全的业务格局。尤其是近几年在电力市场的发展中，这种优势显现较为明显，土建专业以其成熟的技术能力极大地保障了电力项目的完成，促成了电力业务的快速发展，并以建筑方案能力、结构柱网优化能力、市政配套协调能力形成泰达设计公司整体的综合技术优势。

四、品牌及质量优势

公司是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创新型示范企业、全国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公司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拥有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省级重点实验室和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并与电子科技大学联合成立了反恐装备研究联合实验室，两次荣登《福布斯》中文版“中国潜力100”排行榜。

公司高度重视公司品牌建设，一直将品牌建设列入企业战略目标，实行“重质量、创名牌”的经营方针。通过内部管理，切实加强对产品质量的监控。公司还全面落实国家的强制性产品实施细则的要求，层层把关，严格考核。公司全智能反恐机器人系列产品荣获中国国际社会公共安全产品博览会创新产品特等奖、全国公安科技创新成果奖、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认证。公司超微光感知高清网络摄像机系列产品在业内权威机构《a&s》和“安防知识网”低照度性能测评中连续获得行业第一，并连续获评“平安建设”优秀安防产品、智能建筑优质产品。公司三台合一接处警系统，荣获北京市新技术新产品认证；城市安全监控与报警中央管控平台软件获评“平安建设”优秀安防产品；全智能报警与视频应用聚效平台获评中国最佳口碑区域联网报警中心管理平台软件。公司排爆机器人、涵道式四旋翼无人机、手持式穿墙雷达等多款警（军）用装备进入了公安部列装名录。公司是北京市委市政府“四个一批工程”首批入选的72家重点支持企业之一，是北京市重点总部企业、中关村“十百千工程”企业，公司连续多年获评中关村信用培育双百工程“百家最具影响力信用企业”、北京市重质量守信用企业、北京市信用企业、北京市诚信长城杯企业、北京市诚信创建企业、中关村示范区信用三星级企业等荣誉称号。

多年来，公司始终秉承“质量至上，追求完美，并无微不至”的服务方针。遍布全国的营销与服务网络已累计为公司承揽了1800余个新型智慧城市及安防项目，项目累计合同额逾两百亿元，并始终保持100%验收通过率和0重大投诉率的业内记录，为此获得了质量3A级单位、重质量守信用企业、质量卓越单位等荣誉；智能高低压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产品出厂合格率达99%以上，全面落实国家的强制性产品实施细则的要求，层层把关，严格考核。多年来供电部门现场通电合格率为100%，得到了供电局部门的高度认可，同时赢得了广大用户的一致好评。“鑫龙牌”图形商标被国家工商总局评定为中国驰名商标，“鑫龙牌”高低压系列开关柜荣获“产品质量国家免检”称号，并连续四届获安徽省名牌产品称号。公司通过了公司通过了最新国际标准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和GB/T28001-201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ISO27001信息安全管理体系、ISO20000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等五项体系认证，多种产品通过产品型式试验并获得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3C）证书；报告期内，公司申报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申报工作，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关于公布2017年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名单的通知》（工信厅联科函（2017）269号），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经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联合认定为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报告期内，公司还获得苏州高新区优秀内资企业，复审通过苏州市智能化成套配电设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等。

五、市场营销优势

公司作为行业内具有“九甲”资质优势，构建了行业信息化项目招投标最全面、最顶级的竞争门槛。“九甲”资质为公司不断承揽工程总承包EPC业务奠定了坚实基础，在此基础上，公司适时把握国家大力推广PPP模式的战略机遇，提出在新型智慧城市领域主推PPP+EPC项目模式。2017年，公司在中国平安城市行业年营业额排名第1位，在中国安防系统集成行业年营业额排名第3位，在中国智能交通行业年营业额排名第3位，在中国智能集成行业总营业额排名第5位。“九甲”资质、自主核心技术与智能化软硬件产品、端到端先进解决方案、持续快速增长的项目业绩、高瞻远瞩的PPP+EPC业务战略等多重企业特质，筑牢了公司在公共安全与反恐、新型智慧城市领域的无可比拟的复合型市场营销优势。

公司在公共安全与反恐、新型智慧城市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市场经验和应用经验，在政府、军队、武警、公安、通信、交

通、金融、石油化工、电力、煤炭、核电站等行业具有丰富的行业经验，可以准确地抓住市场需求和业务特点。公司所完成的工程项目多次获得国家优质工程“鲁班奖”及“长城杯”等省（市）优质工程奖。其中信息系统集成项目以优质的方案、高质量的产品和优良的服务赢得了政府、军队和行业高端客户的信赖。公司是业界承担单个项目金额亿元以上的重大系统集成项目最多的企业之一，报告期内，公司相继中标2.24亿元智慧伊宁县公共安全综合平台（雪亮工程）建设PPP项目、20亿元凤阳县智慧城市建设 PPP 项目，还中标了淮南市城市视频监控（平安淮南）二期工程采购项目（第一标包及第二标包）合计2.09亿元，乌鲁木齐综治视联网建设项目等大型项目，在公共安全与智慧城市领域的市场份额不断增大。

公司原有智能输配电设备的营销模式主要是以做优质客户、重点项目为主，明确以客户需求为中心，站在客户立场想问题，了解和掌握客户需求，切实从客户角度考虑问题，运用我们的经验主动为客户着想，更好地优化施工工艺，缩短工期，进而争取最短时间内提供最佳的产品。同时公司一直与总包、设计院、安装公司及项目管理公司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更新营销人员的观念，认真研究市场，细分市场，找到有优势和竞争力的客户，为客户创造价值，满足客户的期望，建立以市场为导向的企业文化，培育自己独特的竞争力。做好售后服务，明确售后服务的重要意义，树立售后服务就是第二销售理念。提高产品质量的同时，使服务质量和产品质量得到双重保证。此外还要定期进行客户回访，建立客户服务及客户满意度档案，简化信息反馈程序，快速反馈客户信息。这有利于公司的产品与服务赢得市场认可，为拓展营销窗口架桥铺路。公司产品已广泛使用于北京2008奥运场馆、北京奥林匹克公园、中央电视台（CCTV）新台址、中国国际展览中心、中国银行信息中心、首都机场、禄口机场、昆明机场、虹桥机场、中国建材工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公司、北京大学体育馆、马钢股份有限公司、铜陵有色集团公司、奇瑞汽车、百度技术、中石油、华为、中兴通讯、中核集团、国家电网以及北京地铁、大连地铁等20多条高速铁路客运专线，并且公司产品已销售至澳大利亚、马来西亚、印尼、巴基斯坦、刚果、苏丹、莫桑比克、伊朗、巴西、哈萨克斯坦、摩洛哥等二十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产品业务在国企央企项目、机场项目、铁路客运专线项目得到进一步拓展，主要体现在：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中国电信等新建数据中心项目，烟台潮水机场工程、南宁东站综合交通枢纽一期工程、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行、长昆客专湖南段系统、久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60万吨/年甲醇技改项目和60万吨甲醇制烯烃项目、新建南宁至黎塘铁路南宁东站、南京军区空军工程建设局0608项目部、中国空间技术研究院天津基地等项目。

六、人才团队优势

一流的品牌由一流的人才打造，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核心竞争力。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对专业人才的需求愈发迫切，公司要加快培养一批堪当重任的领军人才，提升人才队伍的职业化程度与专业能力。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基本原则，用人“以德为先，能力决定岗位，贡献决定收入”。注重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先后引进多名高端人才、领军人才，每年从高校招聘大量优秀毕业生，并投入大量经费对员工进行业务技能、企业文化、经营管理等培训，保证员工队伍的高效与稳定，一方面采用走出去迎进来的办法，不断提高科技人员的研发水平，通过校企科研合作，不断取得创新成果。另一方面持续引进高新技术及高端人才，努力提高在同行中的科研竞争力。高举“服务创新”旗帜，落实技术研发政策，积极强化研发职能，并提升高新技术含量产品的开发，实现技术规范与产品标准化、国际化。公司多名专家分别入选中国警用装备标准化委员通信委员、全国低压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全国高压电工产品环境技术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能源行业液流电池国家级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公司先后多次制定和参与制定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公司成功打造一支高绩效、高素质的管理团队，培养了一批执行力高、凝聚力强的骨干人才，吸引了一批有潜力、有思想的储备人才，人才队伍始终具有活力和可持续性，使公司始终保持技术领先和具有推动行业技术进步、把握行业发展趋势的能力，大量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的行业精英分布在公司各部门、各岗位。

尤其在新型智慧城市、公共安全与反恐业务方面，公司拥有强大的精通规划、设计、建设、投资与运营各细分流程的专业人才队伍和顶级专家团队。公司直接从事主营业务相关工作的员工，在报考条件符合的情况下，均取得至少一项国家执业资格认证。目前，公司项目建设、运营团队中拥有大批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国家一级造价工程师、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高级项目经理、高级技术工程师等一线员工。公司规划、设计团队由国家信息化专家咨询委员会专家、建筑智能化专家委员会专家、中国警用装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通信专家、公安部科技信息化青年专家、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工程智能设计分会技术专家等领衔，并培养出大批拥有智慧城市设计师、智慧城市规划师、安全防范评估师、高级节能评估师、高级能源管理师、高级能源审计师等专项人才资格认证的业务骨干。公司还与电子科技大学、清华大学等知名高校紧密合作，聚力国内优质智囊组建新型智慧城市科研创新高地，聘请博士团队和院士智力加盟。公司专家人员入选为能源行业液流电池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低压电器员工入选为全国低压电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委员、森源电器员工入选为全国高原电工产品环境技术标准化技

术委员会委员。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党的十九大胜利召开，宣告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开启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新征程。2017年，公司认真履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公司严格按照董事会战略结构调整，在组织结构上实行集团化运行模式，建立集团公司治理系统对集团企业的公司治理的保障作用，充分发挥集团管控职能，加强内部控制建设，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紧紧围绕全年经营目标，审时度势，统筹全面均衡发展，公司整体运行稳定，各项工作得到稳步推进。一方面，公司作为目前中国智慧城市和建设行业具有“九甲”资质的公共安全与反恐、新型智慧城市服务商，充分把握国家大力发展新型智慧城市PPP运营模式的市场机遇，专注于新型智慧城市方向的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和云计算等关键技术的研究和开发，专注于以PPP+EPC为核心模式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投资与运营，以信息化、大数据和云计算为支撑，在新型智慧城市领域做到大基础、大政务、大视频、大应用“四大”，增强公司在公共安全与反恐、智能城市领域中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促进公司在新型智慧城市业务的规划、设计、建设、投资与运营等方面的更好发展；另一方面，优化研发投入，加强工艺改进，积极推进将原有的输配电设备向高端智能化、小型化转型，对原有输配电设备产业的客户和产品结构进行调整，即选择客户信誉较好、回款快的优质客户去做，把握国家发展新能源产业的市场机遇，利用原有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的产能，发展智慧新能源产品。

2017年，公司坚持“经营发展”和“资本运作”两手抓的战略方针，坚持“以公共安全、反恐及新型智慧城市为重点，稳步推进由原有智能输配电设备制造商发展成为提供智能输配电设备和元件、电力设计及电力服务、智慧新能源一揽子解决方案的服务商”的经营发展战略，坚持“客户导向、求实创新、诚实守信、合作共赢”的核心价值观，对内挖潜增效、去存降本，对外开拓市场，扩大市场份额，增强研创能力，优化产品结构，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确定的各项经济指标和管理目标，公司综合实力水平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取得加快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2,557.01万元，同比上升21.21%；实现营业利润22,362.51万元，同比上升26.49%；实现利润总额22,675.20万元，同比上升10.34%；实现净利润19,333.01万元，同比上升11.17%；其中，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7,221.50万元，同比上升10.54%。

公司回顾总结报告期内披露的主要工作情况：

1、完成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

公司于2017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2017年5月18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2016年度分配预案为：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703,960,6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4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8,158,426.4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报告期内，公司已完成了2016年度权益分派事宜。

2、控股子公司获准“新三板”挂牌工作

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佑赛科技”）于2017年3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上市，为其提供了一个直接进入资本市场的融资平台，进一步拓展其融资渠道，助力其快速发展，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其经营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实现佑赛科技的健康可持续发展，更将有利于公司的进一步发展，有助于进一步提升上市公司资产价值以及实现公司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3、公司注册资本变更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2017年1月3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由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63,291.876万元70,396.066万元。

4、限售股份解禁

（1）重大资产重组股份解禁

根据公司2015年8月份完成收购中电兴发100%股权，其中通过发行股份211,538,460股，该次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

日为分别为2016年8月29日、2017年8月29日和2018年8月29日。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监会、深交所以及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于2017年8月29日完成解除限售并在深交所上市流通。

（2）非公开发行股份限售解禁

公司2016年成功实施完成非公开发行工作，定向增发股份数量为 71,041,900 股，本次定向增发股份限售期为一年，即：解除限售股份可上市流通日为2017年10月13日。报告期内，公司按照证监会、深交所以及登记公司的相关规定，于2017年10月13日成功完成解除限售并在深交所上市流通。

5、资质方面取得重大突破

（1）2017年6月，公司成功入围“军油工程”承建企业目录，并获得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军需能源局颁发的入围《“军油工程”承建企业目录》证书，由此具备了承担“军油工程”国家物联网示范工程的准入条件。

（2）2017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兴发成功获得信息安全管理标准ISO27001及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标准ISO20000双重认证。这标志着中电兴发已经拥有了国际化标准的信息安全管理和信息技术服务管理能力，能够更好地为客户提供智慧城市领域的智能化高端产品、端到端先进解决方案、项目建设实施以及项目后期运营等全方位综合服务。

（3）2017年12月，公司以及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顺利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有效期：三年，即2017年至2019年。

6、募集资金进展情况

（1）公司2016年10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75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7年9月12日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750,000,000.00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本次募集资金 254.55 万元置换。报告期内，上述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公司2017年9月1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00.00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4）公司2017年10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经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将“公共安全与反恐领域机器人及无人机产业化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余额 50,019.65 万元（含利息收入，具体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金额以实施时账户实际金额为准）全部变更为“投资中国联通移动业务社会化服务合作--云南联通移动业务项目建设”。

7、公司主要投资情况

（1）2017年3月，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充分把握国家大力发展新型智慧城市的市场机遇，增强全资子公司中电兴发在专注于新型智慧城市的规划、设计、建设、投资与运营等方面的综合实力和竞争力，提高中电兴发在新型智慧城市PPP模式的运行效率，公司拟以自有资金20,000万元对其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公司仍将持有其100%的股权。

（2）2017年7月，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战略发展需要，充分把握国家大力发展新型智慧城市的市场机会，增加公司在反恐领域的市场地位，通过中标“智慧伊宁县”公共安全综合平台（雪亮工程）建设项目，以自有资金3142万元与政府合资成立伊宁县智慧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电兴发持有其95%股份。

（3）2017年8月，中电兴发与项目公司签订《中国联通移动业务社会化服务协议》，中电兴发获得云南联通项目建设 6 亿元的总承包。作为总承包商，以自有资金投资1530万与其他股东设立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云南联通深度合作本地业务，共同与政府洽谈智慧城市、公共安全等政府信息化项目，有助于中电兴发在曲靖、楚雄、普洱、昭通四个州市乃至全云南省智慧城市建设运营领域实现新的突破点和盈利点，中电兴发持有其60%股份。

（4）2017年9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鑫龙电器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安徽鑫畅达轨道交通电气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

8、其他事项

（1）2017年4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鑫龙电器成套有限公司变更为安徽鑫龙电器有限公司（简称“鑫龙电器”）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相关事项。

（2）2017年6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兴发在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电子检务工程（网络与检察专用信息系统建设项目）

(计划编号:【2017】1247、项目编号SC【2017】1206、招标编号:HZ2017HW006)项目招标中中标,中标价格为 5049.69027 万元,并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

(3) 2017年6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兴发在新疆“智慧伊宁县”公共安全综合平台(雪亮工程)建设项目社会资本方采购为第一中标候选人。2017年7月,中电兴发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并与伊宁县公安局签订了《“智慧伊宁县”公共安全综合平台(雪亮工程)建设项目PPP项目合同》,项目中标及签订合同金额均为人民币22,356.40万元。

(4) 2017年8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兴发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淮南分公司组成的联合体,近日在淮南市城市视频监控(平安淮南)二期工程采购项目【项目编号:2017CG0642】公开招标中分别中标第一标包和第二标包,中标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01,573,508元和107,376,530元,合计中标金额为208,950,038元,并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

(5) 2017年8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兴发在中共乌鲁木齐市委政法委员会综治视联网建设项目【项目编号:WZCG2017051274】公开招标中中标,中标金额为人民币4,950.00万元,并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

(6) 2017年8月,中电兴发与项目公司签订《中国联通移动业务社会化服务合作协议》,中电兴发获得云南联通项目建设 6 亿元的总承包。作为总承包商,与云南联通深度合作本地业务,共同与政府洽谈智慧城市、公共安全等政府信息化项目,有助于中电兴发在曲靖、楚雄、普洱、昭通四个州市乃至全云南省智慧城市建设运营领域实现新的突破点和盈利点。

(7) 2017年11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兴发在凤凰县智慧城市建设PPP项目公开招标中中标,并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且与凤凰县经济和信息化局签订了合同额约20亿元的《凤凰县智慧城市建设PPP项目合同》。

(8) 2017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兴发在石家庄国际展览中心项目智能化工程(二标段)【招标编号:HBCT-170349-026】招标中中标,中标金额为人民币5,946.762323万元,并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025,570,083.97	100%	1,671,111,700.03	100%	21.21%
分行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779,625,391.78	38.49%	695,428,523.30	41.61%	12.11%
专业技术服务业	99,502,619.70	4.91%	111,347,098.19	6.66%	-10.64%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46,442,072.49	56.60%	864,336,078.54	51.72%	32.64%
分产品					
公共安全与反恐	807,798,669.37	39.88%	609,312,828.56	36.46%	32.58%
新型智慧城市	338,643,403.12	16.72%	255,023,249.98	15.26%	32.79%

智能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智慧新能源	759,179,874.30	37.48%	683,337,471.87	40.89%	11.10%
电力设计及服务	99,502,619.70	4.91%	111,347,098.19	6.66%	-10.64%
其他业务收入	20,445,517.48	1.01%	12,091,051.43	0.72%	69.10%
分地区					
华北地区	584,036,424.07	28.83%	593,827,421.92	35.53%	-1.65%
华东地区	784,468,120.38	38.73%	673,652,639.19	40.31%	16.45%
华南地区	26,767,070.40	1.32%	45,529,678.59	2.72%	-41.21%
华中地区	100,507,766.31	4.96%	54,424,923.07	3.26%	84.67%
西北地区	187,290,095.80	9.25%	65,046,812.67	3.89%	187.93%
西南地区	299,225,703.99	14.77%	220,452,857.22	13.19%	35.73%
东北地区	43,274,903.02	2.14%	18,177,367.37	1.09%	138.0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779,625,391.78	548,426,590.08	29.66%	12.11%	20.23%	-4.75%
专业技术服务业	99,502,619.70	50,586,212.24	49.16%	-10.64%	-16.09%	3.3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46,442,072.49	847,948,682.22	26.04%	32.64%	40.32%	-4.04%
分产品						
公共安全与反恐	807,798,669.37	597,189,047.77	26.07%	32.58%	41.30%	-4.57%
新型智慧城市	338,643,403.12	250,759,634.45	25.95%	32.79%	38.02%	-2.81%
智能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智慧新能源	759,179,874.30	538,190,180.97	29.11%	11.10%	19.65%	-5.07%
电力设计及服务	99,502,619.70	50,586,212.24	49.16%	-10.64%	-16.09%	3.30%
其他业务收入	20,445,517.48	10,236,409.11	49.93%	69.10%	60.89%	2.55%
分地区						
华北地区	584,036,424.07	408,448,161.84	30.06%	-1.65%	2.97%	-3.14%

华东地区	784,468,120.38	553,602,193.93	29.43%	16.45%	22.66%	-3.57%
华南地区	26,767,070.40	20,512,400.15	23.37%	-41.21%	-34.66%	-7.68%
华中地区	100,507,766.31	75,205,149.95	25.17%	84.67%	96.62%	-4.55%
西北地区	187,290,095.80	142,693,515.87	23.81%	187.93%	216.14%	-6.80%
西南地区	299,225,703.99	215,919,184.45	27.84%	35.73%	48.14%	-6.04%
东北地区	43,274,903.02	30,580,878.35	29.33%	138.07%	150.16%	-3.4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合计	548,426,590.08	100.00%	454,687,152.77	100.00%	0.00%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直接材料	496,022,991.86	90.44%	408,683,678.87	89.88%	0.56%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人员工资	18,731,545.69	3.42%	16,859,787.75	3.71%	-0.29%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折旧	20,250,443.31	3.69%	20,031,480.60	4.41%	-0.72%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动力	3,141,704.40	0.57%	2,891,248.88	0.64%	-0.07%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其他制造费用	10,279,904.82	1.87%	6,220,956.67	1.37%	0.50%
专业技术服务业	合计	50,586,212.24	100.00%	61,113,496.27	100.00%	0.00%
专业技术服务业	直接材料	13,210,303.83	26.11%	33,782,489.77	55.28%	-29.17%
专业技术服务业	人员工资	24,996,649.36	49.41%	20,643,562.94	33.78%	15.63%

专业技术服务业	折旧		0.00%	99,545.11	0.16%	-0.16%
专业技术服务业	动力		0.00%		0.00%	0.00%
专业技术服务业	其他制造费用	12,379,259.05	24.47%	6,587,898.45	10.78%	13.69%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合计	847,948,682.22	100.00%	604,955,464.18	100.00%	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直接材料	813,540,097.52	95.94%	569,724,021.98	94.18%	1.76%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人员工资	12,670,249.41	1.49%	12,638,228.06	2.09%	-0.6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折旧	21,624,026.60	2.55%	21,586,470.93	3.57%	-1.0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动力		0.00%		0.00%	0.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其他制造费用	114,308.69	0.01%	1,006,743.21	0.17%	-0.16%

说明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28,173,919.2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1.1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76,264,609.90	8.70%
2	第二名	86,704,349.07	4.28%
3	第三名	82,003,275.27	4.05%
4	第四名	51,682,351.01	2.55%
5	第五名	31,519,334.00	1.56%

合计	--	428,173,919.25	21.14%
----	----	----------------	--------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12,838,529.8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4.6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79,667,107.85	5.50%
2	第二名	51,350,762.82	3.54%
3	第三名	32,115,062.47	2.22%
4	第四名	26,713,908.05	1.84%
5	第五名	22,991,688.61	1.59%
合计	--	212,838,529.80	14.6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6,229,201.29	91,574,125.75	16.00%	
管理费用	205,455,650.39	182,361,668.08	12.66%	
财务费用	-1,354,556.36	27,929,157.00	-104.85%	主要系本期公司向银行平均借款减少，借款利息支出下降所致。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自主创新，全年研发项目总支出为11,029.3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5.45%，较上年同期增长0.56个百分点。本报告期研发支出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2.47%。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254	298	-14.7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6.87%	19.74%	-2.87%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0,293,811.27	81,755,800.38	34.9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5.45%	4.89%	0.5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0,047,993.87	1,895,216,566.62	31.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9,082,174.74	1,600,556,550.00	46.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965,819.13	294,660,016.62	-48.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348,886.29	166,375,767.90	81.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57,242.98	228,327,628.27	31.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1,643.31	-61,951,860.37	102.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9,700,000.00	1,616,899,282.00	-54.2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844,073.96	1,491,653,452.18	-71.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855,926.04	125,245,829.82	146.6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1,088,892.21	357,981,188.96	28.8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48.77%，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经营性项目投入增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现金较多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102.08%，主要原因系上期购建固定资产支付现金较多，以及收购红河智慧公司支付现金等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长146.60%，主要原因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2,716,534.44	-1.20%	主要系子公司投资权益法核算的美能储能公司亏损所致	
资产减值	33,906,061.05	14.95%	主要系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营业外收入	5,320,539.60	2.35%	主要系控股子公司天津泰达退保收入	
营业外支出	2,193,616.49	0.97%	主要系固定资产处置损失等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248,207,198.83	21.30%	793,255,872.40	14.64%	6.66%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及货款回笼所致
应收账款	868,317,381.41	14.81%	1,033,162,394.04	19.07%	-4.26%	主要系本期加强货款回笼所致
存货	1,150,428,526.42	19.63%	888,635,790.07	16.40%	3.23%	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经营性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94,538,276.98	1.61%	12,777,102.43	0.24%	1.37%	主要系按准则要求固定资产重分类转入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2,773,197.89	0.39%	23,390,196.11	0.43%	-0.04%	
固定资产	605,834,082.13	10.34%	739,691,756.71	13.65%	-3.31%	主要系按准则要求重分类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在建工程			2,557,465.74	0.05%	-0.05%	主要系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短期借款	480,000,000.00	8.19%	120,000,000.00	2.21%	5.98%	主要系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4,000,000.00	0.07%	16,000,000.00	0.30%	-0.23%	主要系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所致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864,434.98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96,858,519.50	抵押借款、抵押授信
合计	118,722,954.48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296,720,000.00	151,900,000.00	95.3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安徽鑫畅达轨道交通电气有限公司	高低压电器设备、交直流电器设备、电器元件、新能源电力系统、电	新设	50,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高低压电器设备、交直流电器设备、电器元件、新能源电力系统、电	完成			否	2017年09月29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巨潮资讯网（http://

<p>气机械及器材制造、工业过程控制及监控系统、计算机应用服务与综合信息网络工程、电子声像工程、各种智能化系统和技术防范工程设计、制造、施工、安装、维修、调试、销售及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和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相关技</p>							<p>气机械及器材制造、工业过程控制及监控系统、计算机应用服务与综合信息网络工程、电子声像工程、各种智能化系统和技术防范工程设计、制造、施工、安装、维修、调试、销售及技术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和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p>	<p>配件及</p>						<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公告</p>
---	--	--	--	--	--	--	---	------------	--	--	--	--	--	---------------------------------

	术的进口（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							术的进口（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						
合计	--	--	50,000,000.00	--	--	--	--	--	--	0.00	0.00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非公开募集	103,114.52	7,564.1	7,767.2	50,000	50,000	48.49%	95,347.32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395,860,362.64元，募集资金定期存单余额	

									114,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0,000.00 元。	
合计	--	103,114.52	7,564.1	7,767.2	50,000	50,000	48.49%	95,347.3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505,504,237.37 元,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95,860,362.64 元, 募集资金定期存单余额为 114,000,000.00 元, 与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 4,356,125.27 元, 其中: 差异 5,283,106.40 元系募集资金专户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的净额, 差异 200,000.00 元系企业非募集资金户支付的发行费用未置换, 差异 -1,126,981.13 元系发行费用对应的增值税进项税。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投资中国联通移动业务社会化服务合作--云南联通移动业务项目建设	是	50,000	50,000	7,417.14	7,417.14	14.83%			不适用	否
基于有线/无线传输的电动汽车自适应智能充电桩建设项目	否	30,000	30,000	128.55	128.55	0.43%			不适用	否
智能远动(高铁信号)电力保障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5,000	25,000	18.41	18.41	0.07%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05,000	105,000	7,564.1	7,564.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超募资金项目										
合计	--	105,000	105,000	7,564.1	7,564.1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公司 2016 年 10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5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7 年 9 月 12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750,000,000.00 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公司 2017 年 9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50,000,000.00 元，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395,860,362.64 元，募集资金定期存单余额为 114,000,000.00 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投资中国联通移动业务社会化服务	公共安全与反恐领域机器人及无人	50,000	7,417.14	7,417.14	14.83%			否	否

合作--云南 联通移动业 务项目建设	机产业化项 目								
合计	--	50,000	7,417.14	7,417.14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 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公司 2017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途的案》，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快速抢占智慧城市市场份额，确立行业地位，深耕智慧城市和反恐领域，公司拟将“公共安全与反恐领域机器人及无人机产业化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余额 50,019.65 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具体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金额以实施时账户实际金额为准）全部变更为“投资中国联通移动业务社会化服务合作--云南联通移动业务项目建设”。2、随着《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中发〔2015〕22 号）及相关文件的不断出台，结合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的“完善治理、强化激励、突出主业、提高效率”的混改十六字方针，按照国务院国资委的要求：2017 年要力争在包括集团层面的混改上有所突破，电力、石油、天然气、铁路、民航、电信、军工等领域混改应迈出实质性的步伐，将抓紧实施第三批混改试点。改革试点范围或不局限于央企，地方企业也将纳入混改试点范围，进一步提高混改领域覆盖面，国企混改有望提速，混改的未来市场空间巨大。中国联通作为唯一一家集团整体混改试点单位和先行者，紧抓混改机遇，试点引入其他国有资本和非国有资本，多元业务合作驱动创新，对外引入实力雄厚的战略投资者，借助外力，推动产业链、价值链关键业务重组整合，优势互补，实现聚合资源、整合优势、能力互补、强强联合、互利共赢，并将进行多层面的创新合作，形成优势互补的利益共同体；对内则积极改革体制、实施更加灵活的管理与人事机制，健全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市场化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提升员工的主观能动性，从而有望实现企业效益的全面提升，推动公司进入快速发展模式。联通混改打造与互联网和垂直行业的全方位、多层面合作将树立电信行业转型的新标杆。扩大中国联通在创新业务领域的中高端供给，培育壮大公司创新发展的新动能。本次出资合作云南联通移动业务，将进一步提高公司在智慧城市、公共安全与反恐的市场影响力及示范作用，增强公司在智慧城市、公共安全与反恐领域中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能力，助推公司在智慧城市、公共安全与反恐领域的建设、投资与运营业务的快速发展，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产业政策，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公司结合行业发展形式、公司的业务发展情况和发展战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实施情况，并综合考虑项目风险与收益等方面之后作出的谨慎决定，将为公司带来较为稳定的投资收益，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 情况说明	无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公共安全及反恐、智慧城市	1,334,751,408.91	2,261,700,143.93	1,707,441,354.70	1,148,699,058.74	191,692,502.91	159,324,723.12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加工：高低压成套装置，输配电设备，工业过程控制及监控系统，仪器仪表，金属制品，电子通讯设备，调气、调压设备，电器元件	52,000,000.00	329,298,016.25	257,397,405.45	164,334,415.14	59,720,354.11	53,011,799.31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营高、低压电器元器件，开关配件设计、制造、销售	275,600,000.00	349,562,959.28	332,696,630.89	58,538,547.17	3,777,645.49	3,095,389.16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营低压电器设备，元件及附件的设计、制造、	100,000,000.00	115,972,694.14	112,517,324.68	13,730,302.80	402,826.00	537,394.58

		销售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子公司	主营变电站微机综合自动化系统，数控直流电源柜及部件，全数字软启动器及装置，智能型全数字晶闸调功器，全数字交直流供调速系统及装置，DCS、PLC 控，智能化数字仪表设计、生产	30,000,000.00	91,803,679.77	59,628,325.04	16,750,272.32	324,031.84	314,123.99
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电能质量治理设备、电力节能设备、电网监测系统、新能源系统和装置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30,000,000.00	59,878,965.78	40,595,063.35	54,030,701.48	5,061,475.62	4,281,564.32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城市给水、排水、燃气、热力、电力、道路、桥隧、环境工程、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土木工程建筑承包；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工程造价咨询、招投标代理、工程咨询。国家	10,000,000.00	145,926,340.65	114,293,649.15	85,965,203.77	24,187,446.99	24,934,682.54

		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专营专项规定办理。						
安徽杰佰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材料技术及相关产品的研究、开发及服务	30,000,000.00	16,280,364.68	16,205,698.42	0.00	-1,768,652.58	-1,768,652.58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安徽鑫畅达轨道交通电气有限公司	新设	公司拥有生产城市轨道交通直流牵引系统直流开关柜的能力，充分把握城市轨道交通快速发展的市场机遇，抢占城镇化建设刺激城市轨道交通行业的发展空间和市场份额，必将促进公司在轨道交通直流牵引系统的业务提升，带动公司整体发展。
芜湖中电兆威股份有限公司	新设	公司充分把握大型电子装备设备的需求快速增长带动高压特种电源模块未来市场的巨大潜力，抢占不断加快的大型电子装备设备高端产品的市场需求所带来的高压特种电源模块的巨大的市场份额，提升公司在新能源相关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带动公司整体发展。
伊宁县智慧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标志着中电兴发将更加全面、细致的为智慧伊宁提供服务，提高中电兴发在公共安全、雪亮工程的市场影响力及示范作用，提升了中电兴发在反恐与公共安全、智慧城市行业的知名度，进一步增强中电兴发在公共安全与反恐、智慧城市领域中的综合实力和市场竞争力，助推中电兴发在智慧城市业务的快速发展，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
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中电兴发与项目公司签订《中国联通移动业务社会化服务合作协议》，作为云南联通项目建设 6 亿元的总承包，通过与其他股东设立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云南联通深度合作本地业务，共同与政府洽谈智慧城市、公共安全等政府信息化项目，有助于中电兴发在曲靖、楚雄、普洱、昭通四个州市乃至全

		云南省智慧城市建设运营领域实现新的突破点和盈利点，中电兴发持有其 60% 股份。
--	--	--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行业面临的竞争格局

随着国家大力提倡建设新型智慧城市并加大投入，以及中国智慧城市大会、中国物联网与智慧城市大会、世界互联网大会的相继召开，赋予物以智能、人与物互联互通和互存互动的标准化“智慧城市”成为国际上现代城市的发展趋势，智慧城市建设将迎来重要的发展机遇期，市场规模将在千亿元级别，新型智慧城市建设行业已迎来加速拐点，将呈现出遍地开花之势。截至报告期末，我国约95%的副省级城市、约85%的地级城市，总计超过500个城市建设新型智慧城市，这将是我国推进城市化的重要抓手。因此，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有望在未来进一步提速。

随着国家“一带一路”战略的深化和实施，以及在新的国际国内环境下，中国政府立足于国际产业变革大势，围绕实现制造强国的战略目标，提出“中国制造2025”来全面提升中国制造业发展质量和水平的重大战略部署，实现制造强国，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必将迎来巨大的发展机遇。目前，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行业已形成了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和外资企业并存的市场竞争格局，未来市场与行业的竞争，将呈现出更规范的、更多实力比拼、更具鲜明特色，同时更注重服务品质与品牌效应的竞争。电力设计行业呈现出市场化、产业化、资本化、国际化、信息化、协同化等方面的趋势，企业核心竞争力从以技术为主逐步转向技术、管理、资本运作等能力的融合。

（二）公司经营发展战略

公司在新形势下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积极推进企业管理体制创新、经营模式创新、科学技术创新、业务模式创新、商业模式创新和法律服务创新等，提升核心竞争力，继续坚持“资本运作”和“经营发展”的战略方针，坚持“以反恐、公共安全及智慧城市为重点，稳步推进由原有智能输配电设备制造商发展成为提供智能输配电设备和元件、电力设计、电力服务及智慧新能源一揽子解决方案的服务商”的发展战略。

（三）2018年公司经营计划

1、进一步充分发挥集团公司管理职能，发挥各子公司之间的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协同效应

2018年，公司经营管理层将严格按照董事会制定的经营发展战略，围绕战略管理的核心职能全力开展工作，创新集团管控方式，进一步优化集团公司与各子公司的责权边界和管理流程，集团公司将持续加强对各项管理任务目标落实的组织领导，建立各项工作的督导机制，加大过程管控力度，提高执行力，以各项任务指标的完成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达成。着力抓好机构设置、组织管理创新、目标制定、权责落实和考核激励，提升公司运作效率和管理水平，实现可持续的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同时进一步发挥各子公司之间的资源共享、优势互补的协同效应，协同集团公司各子公司、各部门相互交流并展开协同，如产品、技术、管理、市场等方面的协同，发挥团队“作战”优势，从而促进整个集团公司的蓬勃发展，更好地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2、重点发展新型智慧城市的投资、建设与运营服务

公司作为目前中国具有国家保密局、公安部、工信部等部委颁发的九个“甲级”资质的总集成商、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及新型智慧城市运营服务商，将紧紧把握国家大力发展新型智慧城市的市场机遇，专注于新型智慧城市方向的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和云计算等关键技术的研究和开发，专注于以PPP+EPC为核心模式的新型智慧城市建设、投资与运营，以信息化、大数据和云计算为支撑，整合城市管理和各类资源，逐步构建运行顺畅、服务高效、监管有力的现代城市管理模式，促进城市治理能力现代化，在新型智慧城市领域做到大基础、大政务、大视频、大应用“四个大”，在公共安全与反恐、新型智慧城市领域积累了丰富的市场和应用经验，并不断精益求精地复制，增强公司在公共安全与反恐、新型智能城市领域中的

综合能力和市场竞争力，促进公司在新型智慧城市业务的规划、设计、建设、投资与运营等方面的更好发展，并努力打造成为中国最好的新型智慧城市投资、建设与运营服务商。

3、紧抓国家“中国制造2025”的发展机遇，继续优化智能制造的产品和客户结构调整

在新的国际国内环境下，中国政府立足于国际产业变革大势，围绕实现制造强国的战略目标，提出的“中国制造2025”来全面提升中国制造业发展质量和水平的重大战略部署，实现制造强国，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必将迎来巨大的发展机遇。公司根据战略规划，基于数据化的分析与控制，继续优化研发投入，加强工艺改进，将原有的输配电设备向智能化、小型化转型，对原有输配电设备产业的客户结构进行调整，即选择客户信誉较好、回款快的优质客户去做；通过对原有产业的转型，原有输配电设备制造向高端智能化、小型化设备制造转型，由制造商向服务商转型，计算机与智能制造并重，选择附加值高、客户信誉较好、回款快的优质客户项目去做；同时充分把握国家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的市场机遇，紧跟能源发展政策，充分利用原有智能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的产能，充分整合现有研发实力和核心技术，大力发展智慧新能源，紧跟能源发展政策，加大“能源互联、多能互补”的技术研究力量，努力开拓“绿建+综合能源”、“公交站+光伏+充电站”、“自来水厂（或污水处理厂）+光伏”、“高速+光伏+充电站”等多种项目市场，创造“新增长”，重点为国家电网、特色开发区建设和电动汽车等大用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专业化解决方案。

4、继续加大对新型智慧城市的研发投入，提升公司研发创新水平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技术持续创新为基础，以技术适宜应用为重点，进一步实行资源管理制与项目管理制相结合的管理模式，建立完善的技术创新体系和激励约束制度，继续加强与高校、科研院所的合作，成立联合研发中心、培养技术人才，组建前沿技术研究部，在人工智能和区块链开始着手研发工作，以保持公司技术上持续的领先优势。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加强产品创新和升级，在公共安全与反恐、大数据与云计算、新型智慧城市业务领域和输配电设备及元器件的智能制造及服务业务领域提升项目储备和产品储备。

5、注重人才梯队建设，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公司将根据现有业务经营规模扩张和投资项目逐步达产的需要，多渠道引进高素质的经营管理人才和能力强的专业技术人才，优化人才结构，形成一支能够适应市场竞争和公司发展需求的人才队伍；进一步完善人才激励、约束机制，配合公司因收购重组在客户、技术与研发和产品方面的整合，优化人员结构；进一步加强公司企业文化建设、党务建设、工会建设，努力构建公司和谐劳动关系，使公司和员工的利益得以维护。在人才培养方面，公司一方面内部优化人才配置和培养机制，加强内部员工教育培训，提高员工技能，建立考核机制，激发员工潜力，提高生产效率；另一方面以校招、人才引进等外聘方式积极引进优秀人才，积极引进高端人才，为公司注入新鲜血液。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

1、政策与市场竞争风险。公司公共安全与反恐、新型智慧城市业务以PPP运作模式为主的政府投资行为，受国家政策和地方政策投资决策影响程度较大，订单业绩较易受到国家宏观政策和政府部门投资计划的影响。随着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逐步成熟，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公司将加强对所处行业的政策、发展方向及产业发展规律的研究，把握政策、市场和行业技术变革先机，加强持续升级自身的产品、技术和解决方案，密切关注所处行业的市场迭代及新市场的发展，积极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升级产品和解决方案，及时应对政策市场竞争的风险。

2、项目与技术更新换代风险。新型智慧城市项目都是大型系统集成项目，项目实施复杂，项目实施风险较高，投资、建设与运营等全过程都必须实行精细化管理，这对公司的综合实力要求非常高，公司存在项目实施风险；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的不断演进，行业的业务模式和应用需求可能会随之演变。如果不能密切追踪前沿技术的更新和变化，不能快速实现业务的创新发展，公司未来发展的不确定性风险将会加大，可能面临因无法保持持续创新能力导致市场竞争力下降的风险。公司已总结和积累了实施大型新型智慧城市项目的成功经验，将不断加强项目管理，细化项目成本管理、项目进度管理、项目风险管理、项目质量管理等一系列制度，进一步提升公司项目交付能力，以降低项目实施风险。

3、规模扩张可能带来的管理风险。随着公司兼并重组的步伐加快，经营规模不断扩张，经营业绩的增长，资产规模、营业收入有较大幅度的增长，规模的扩张将对公司未来的经营管理、产品研发、技术支持、项目组织、人力资源建设、资金筹措等环节的运作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尽管公司根据多年实践经验已经制订了一套适应公司发展水平和管理模式的规章制度，并在实际工作中取得了一定效果，但公司已有的管理经验需要在业务体系、组织机构、管理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进行整合，能否在预期时间内完成整合工作、实现整合目标存在不确定性甚至难以达到预期，若公司管理体制和配套措施无法进行相应的调整和支持，业务规模的扩张将会为公司的经营管理带来一定的风险。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产生预期收益可能带来的风险。公司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时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等因素做出的，投资项目虽然经过了慎重、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不可预见因素等导致项目延期或无法实施，或者导致投资项目不能产生预期收益的可能性。公司董事会将适时准备应对以上风险的措施，比如寻找新的投资项目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可以改善公司的资金状况，满足公司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降低了公司财务费用和运营成本，改善公司的资金状况，满足公司业务对流动资金的需求，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有效降低了公司财务费用和运营成本，有利于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有利于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5、不可控因素带来的其他风险。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上市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业绩，还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众多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5月09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参观中电兴发产品体验中心、介绍中电兴发基本情况、交流。
2017年05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参观中电兴发产品体验中心、介绍中电兴发基本情况、交流。
2017年05月10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介绍公司基本情况与绍公司2017年经营计划
2017年05月11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介绍公司基本情况与绍公司2017年经营计划
2017年06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参观中电兴发产品体验中心、介绍中电兴发基本情况、交流。
2017年06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参观中电兴发产品体验中心、介绍中电兴发基本情况、交流。
2017年11月2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从公司概况（资质、经营业绩等）、行业前景、投资亮点、重点项目介绍、公司发展战略等几个方面介绍公司基本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自上市以来，在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历来重视投资者回报。公司已制定了《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5-2017）》，明确了利润分配原则、利润分配方式、现金分红的条件、现金分红的比例、分配股票股利的条件、分配股票股利的最低比例、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有关利润分配的信息披露事项等。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实施利润分配政策，强化回报股东意识，满足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长远发展的要求。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348,794.93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06,051,489.11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72,400,284.04元，其中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17,581,402.73元。

2015年度分配预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632,918,7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3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0,253,400.32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2）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6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55,797,834.20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72,400,284.04元，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504,823,850.00元，其中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25,415,813.66元。

2016年度分配预案为：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703,960,6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4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8,158,426.4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3）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7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72,215,037.9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04,823,850.00元，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647,085,150.91元，其中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13,415,182.72元。

2017年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703,960,66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现金股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股利35,198,033.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35,198,033.00	172,215,037.92	20.44%		
2016 年	28,158,426.40	155,797,834.20	18.07%		
2015 年	20,253,400.32	66,348,794.93	30.53%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5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703,960,66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35,198,033.00
可分配利润（元）	647,085,150.91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2017 年度分配预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703,960,66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5,198,033.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p>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束龙胜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p>1、公司本次资产重组发行取得的新增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交易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p> <p>2、本次交易前束龙胜、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自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转让；</p> <p>3、本次交易完成后，束龙胜暂无减持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但不排除未来三年内减持其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可能性；</p> <p>4、本次交易完成后，束龙胜没有放弃上市公司控制权的计划；</p> <p>5、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束龙胜及其一致行动人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若减持上市</p>	2015 年 04 月 09 日	2015 年 8 月 28 日到 2018 年 8 月 28 日	严格履行

			公司股份，保证减持后合计持有的上市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比例与瞿洪桂所持的上市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比例的差额不低于本次交易完成时双方的比例差额 11.92%（含瞿洪桂放弃表决权的 10%比例）。			
	束龙胜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本方及本方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2015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束龙胜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1、就本方及本方控制的企业（如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已存在及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保证遵循市场交	2015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如未按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或已经造成损失，由本方承担赔偿责任。			
	瞿洪桂	关于放弃表决权等权利的承诺	新增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年内，放弃其所持有的占鑫龙总股本10%的股份所对应的股东大会上的全部表决权、提名权、提案权，亦不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增持鑫龙电器股份。	2015年04月09日	2015年8月28日到2018年8月28日	严格履行
	瞿洪桂、张桂芹、孟涛、吴小岭、郭晨、周超、何利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第一期：解锁不超过本次认购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的24%；第二期：解锁不超过本次认购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的35%；第三	2015年04月09日	(1) 2016年8月28日；(2) 2017年8月28日；(3) 2018年8月28日。	严格履行

			期：解锁本次认购的全部上市公司股份。			
	金石泓信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若本合伙企业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时，用于认购股份的本合伙企业所持中电兴发股权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 12 个月，则本合伙企业在本次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会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会要求鑫龙电器收购本合伙企业所持有的鑫龙电器本次向本合伙企业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2015 年 04 月 09 日	2015 年 8 月 28 日到 2018 年 8 月 28 日	严格履行
	束龙胜、理鼎投资、中金国联、乐源财富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本次发行取得的鑫龙电器新增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交易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5 年 04 月 09 日	2015 年 8 月 28 日到 2018 年 8 月 28 日	严格履行
	瞿洪桂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方及本方控制（包括直接控制和间接控制）的	2015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p>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p> <p>2、对本方下属全资企业、直接或间接控股的企业，本方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以及控股地位使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方相同的义务，保证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p> <p>3、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方及本方拥有控制权的企业将不与上市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如可能与上市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方及本方拥有控制权的企业将按照如下</p>			
--	--	--	---	--	--	--

			<p>方式退出与上市公司的竞争；（1）停止与上市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上市公司经营；（3）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其他有利于维护上市公司权益的方式。</p> <p>4、如本方及本方拥有控制权的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上市公司经营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上市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上市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p> <p>5、本方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p>			
--	--	--	--	--	--	--

			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方愿意承担由此给上市公司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6、本承诺函在本方作为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瞿洪桂	关于关联交易的承诺	1、就本方及本方控制的企业（如有）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已存在及将来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保证遵循市场交易的公平原则即正常的商业条款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如未按市场	2015 年 04 月 09 日	长期	严格履行

		<p>交易的公平原则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发生交易，而给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或已经造成损失，由本方承担赔偿责任。2、本方将善意履行作为上市公司股东的义务，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上市公司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方将严格按照中国《公司法》以及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的规定，促使经本方提名的上市公司董事（如有）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3、本方以及本方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或者其他企业或经济组织（以下统称“本方的关联企业”，如有），将来尽可能避免与上市</p>			
--	--	--	--	--	--

		<p>公司发生关联交易。4、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也不要求上市公司为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5、如果上市公司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必须与本方或本方的关联企业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方将促使此等交易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上市公司章程和上市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有关程序，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本方严格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与上市公司依法签订协议，及时进行信息披露；保证按照正常的商业条件进</p>			
--	--	---	--	--	--

		<p>行，且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将不会要求或接受上市公司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6、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将严格和善意地履行其与上市公司签订的各种关联交易协议。本方及本方的关联企业将不会向上市公司谋求任何超出上述协议规定以外的利益或收益。7、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本方将向上市公司作出赔偿。</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束龙胜	<p>1、在任职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p>	2009年09月29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还承诺：在任职鑫诚科技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鑫诚科技股权不超过其所持有鑫诚科技股权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在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鑫诚科技股权。2、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汪宇		在任职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年05月28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闫涛		在任职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年05月28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李小庆		在任职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年05月28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孙国财		离任董事在其申报离任	2016年09月13日	2017年3月13日到2018	严格履行

			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年 3 月 13 日	
	王金海		离任高管在其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6 年 04 月 18 日	2016 年 10 月 18 日到 2017 年 10 月 18 日	严格履行
	陶黎明		在任职高管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2015 年 05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张祥		离任高管在其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16 年 09 月 13 日	2017 年 3 月 13 日到 2018 年 3 月 13 日	严格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		1、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	2011 年 06 月 17 日	(1) 2016 年 6 月 17 日	严格履行

	技股份有限 公司		象依据股票 期权激励计 划获取有关 股票期权贷 款以及其他 任何形式的 财务资助，包 括为其贷款 提供担保。2、 在公司盈利 且现金能够 满足公司持 续经营和长 期发展的前 提下，公司计 划未来三年 （2015— 2017）连续三 年内以现金 方式累计分 配的利润不 少于该三年 实现的年均 可分配利润 的 30%。		（2）2015 年 到 2017 年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对2017年度报表影响如下：

项目	2017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其他收益		19,316,532.78
营业外收入	24,637,072.38	5,320,539.60
合计	24,637,072.38	24,637,072.38

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对报表项目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2016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持续经营净利润		173,897,540.45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4户，其中：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安徽鑫畅达轨道交通电气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安徽鑫龙售电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伊宁县智慧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第十一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吕勇军、王海涛、高山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764号文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于2016年10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国海证券为公司持续督导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为叶跃祥和陈功。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国海证券对公司履行持续督导的期限至2017年12月31日，持续督导期届满，如有尚未完结的保荐工作，保荐机构应当继续完成。2018年1月，因保荐代表人叶跃祥和陈功拟变更执业机构为开源证券，且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完全使用完毕，为保持持续督导工作的持续性，更加高效地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实施督导工作，经与各方友好协商，公司与国海证券签订了《关于终止持续督导服务的协议书》，公司与开源证券签订了《持续督导协议》。国海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由开源证券承继。为确保持续督导工作的顺利开展，开源证券指定保荐代表人陈晖、沈坚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待叶跃祥和陈功执业机构变更为开源证券后，再指派叶跃祥和陈功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2015年03 月20日	5,000	2015年05月25 日	100	一般保证	三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B1）		266,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B3）		266,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B4）		100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 合计（C1）		2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 际发生额合计（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 额度合计（C3）		2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 保余额合计（C4）		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286,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 合计（A2+B2+C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286,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100		

(A3+B3+C3)	计 (A4+B4+C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00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无后续计划。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3) 精准扶贫成效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无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2017年4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鑫龙电器成套有限公司变更为安徽鑫龙电器有限公司（简称“鑫龙电器”）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相关事项。

(2) 2017年6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兴发在黑龙江省人民检察院-电子检务工程（网络与检察专用信息系统建设项目）（计划编号：【2017】1247、项目编号SC【2017】1206、招标编号：HZ2017HW006）项目招标中中标，中标价格为 5049.69027 万元，并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

(3) 2017年6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兴发在新疆“智慧伊宁县”公共安全综合平台（雪亮工程）建设项目社会资本方采购为第一中标候选人。2017年7月，中电兴发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并与伊宁县公安局签订了《“智慧伊宁县”公共安全综合平台（雪亮工程）建设项目PPP项目合同》，项目中标及签订合同金额均为人民币22,356.40万元。

(4) 2017年6月，公司成功入围“军油工程”承建企业目录，并获得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军需能源局颁发入围的《“军油工程”承建企业目录》证书，由此具备了承担“军油工程”国家物联网示范工程的准入条件。

(5) 2017年8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兴发与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安徽有限公司淮南分公司组成的联合体，近日在淮南市城市视频监控（平安淮南）二期工程采购项目【项目编号：2017CG0642】公开招标中分别中标第一标包和第二标包，中标金额分别为人民币101,573,508元和107,376,530元，合计中标金额为208,950,038元，并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

(6) 2017年8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兴发在中共乌鲁木齐市委政法委员会综治视联网建设项目【项目编号：WZCG2017051274】公开招标中中标，中标金额为人民币4,950.00万元，并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

(7) 2017年8月，中电兴发与项目公司签订《中国联通移动业务社会化服务合作协议》，中电兴发获得云南联通项目建设 6 亿元的总承包。作为总承包商，与云南联通深度合作本地业务，共同与政府洽谈智慧城市、公共安全等政府信息化项

目，有助于中电兴发在曲靖、楚雄、普洱、昭通四个州市乃至全云南省智慧城市建设运营领域实现新的突破点和盈利点。

(8) 2017年11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兴发在凤凰县智慧城市建设PPP项目公开招标中中标，并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且与凤凰县经济和信息化局签订了合同额约20亿元的《凤凰县智慧城市建设PPP项目合同》。

(9) 2017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兴发在石家庄国际展览中心项目智能化工程（二标段）【招标编号：HBCT-170349-026】招标中中标，中标金额为人民币5,946.762323万元，并收到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

(10) 2017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电兴发成功获得信息安全管理标准ISO27001及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标准ISO20000双重认证。这标志着中电兴发已经拥有了国际化标准的信息安全管理和信息技术服务管理能力，能够更好地为客户提供智慧城市领域的智能化高端产品、端到端先进解决方案、项目建设实施以及项目后期运营等全方位综合服务。

(11) 2017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顺利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

(12) 报告期内，为适应新形势下的经营发展需求，控股子公司苏二开通过收购苏州天平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股权，有利于促进苏二开产业链向上游延伸，进一步提升经营规模和市场竞争力，促进苏二开业绩的增长，更有利于提高公司未来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业绩，公司控股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实施收购苏州天平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已完成收购及工商变更登记。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11,373,619	44.23%				-75,126,618	-75,126,618	236,247,001	33.56%
2、国有法人持股	17,252,900	2.45%				-17,252,900	-17,252,900		
3、其他内资持股	294,120,719	41.78%				-57,873,718	-57,873,718	236,247,001	33.5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13,896,462	16.18%				-53,789,000	-53,789,000	60,107,462	8.54%
境内自然人持股	180,224,257	25.60%				-4,084,718	-4,084,718	176,139,539	25.0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392,587,041	55.77%				75,126,618	75,126,618	467,713,659	66.44%
1、人民币普通股	392,587,041	55.77%				75,126,618	75,126,618	467,713,659	66.44%
三、股份总数	703,960,660	100.00%				0	0	703,960,66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按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每年年初按25%解除限售。
- 2、公司前任董事张祥、孙国财，离任后的六个月内全部股份予以锁定，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对其持有公司锁定股份按规定予以解除50%限售股，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后，予以全部解禁。
- 3、公司自2016年8月11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6]1764号《关于核准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2016年10月13日，本次新增股份正式上市，限售期限一年，并于2017年10月13日此次新增股份全部解除限售。
- 4、公司自2015年7月27日取得中国证监会出具的证监许可[2015]1726号《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瞿洪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并于2015年8月28日，本次新增股份正式上市，公司按照相关规定，2016年8月28日已部分解除限售。2017年8月30日，此次新增部分股东对其持有公司锁定股份按规定再次予以解除部分限售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对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已按行权后的股本计算调整。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束龙胜	77,031,544			77,031,544	重组	1、2015 年非公开新增股份 17,241,380 股 2018 年 8 月 28 日解禁；2、董事任职期间每年年初解禁 2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博时睿远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27,803	2,327,803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张桂芹	1,632,448	751,784		880,664	重组	1、2016 年 8 月 28 日，解锁 24%； 2、2017 年 8 月 28 日，解锁 35%； 3、2018 年 8 月 28 日，解锁 100%。
瞿洪桂	96,819,687	1,273,944		95,545,743	重组	1、2016 年 8 月 28 日，解锁 24%； 2、2017 年 8 月 28 日，解锁 35%； 3、2018 年 8 月 28 日，解锁 100%； 4、董事任职期间每年年

						初解禁 2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达宏利增利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9,769	2,029,769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10月13日
周超	515,620	237,456		278,164	重组	1、2016年8月28日,解锁24%; 2、2017年8月28日,解锁35%; 3、2018年8月28日,解锁100%。
何利	257,805	118,725		139,080	重组	1、2016年8月28日,解锁24%; 2、2017年8月28日,解锁35%; 3、2018年8月28日,解锁100%。
郭晨	902,327	415,545		486,782	重组	1、2016年8月28日,解锁24%; 2、2017年8月28日,解锁35%; 3、2018年8月28日,解锁100%。
吴小岭	567,181	261,201		305,980	重组	1、2016年8月28日,解锁24%; 2、2017年8月28日,解锁35%; 3、2018年8月28日,解锁100%。
孟涛	1,289,045	593,638		695,407	重组	1、2016年8月28日,解锁24%; 2、2017年8月28日,解锁35%; 3、2018年8月28日,解锁100%。
中国工商银行股	354,231	354,231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10月13

份有限公司一博时睿利定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日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平安大华鼎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44,649	3,044,649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10月13日
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148,800	10,148,8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10月13日
乐源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6,631,299			6,631,299	重组	2018年8月28日
青岛金石泓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319,665			20,319,665	重组	2018年8月28日
安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7,104,100	7,104,1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10月13日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一组合	506,044	506,044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10月13日
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442,400	7,442,4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10月13日
财通基金一工商银行一深圳市中科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975	202,975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10月13日
招商财富一招商银行一招商财富一瑞丰向阳3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552,059	3,552,059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10月13日
招商财富一招商银行一招商财富一瑞丰向阳4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552,059	3,552,059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10月13日
招商财富一招商银行一招商财富一睿赢2号专项	811,900	811,9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年10月13日

资产管理计划						
招商财富—华夏银行—睿韬 3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38,291	338,291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招商财富—光大银行—睿韬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338,291	338,291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农银汇理（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65,111	1,265,111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上海理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9,893,899			19,893,899	重组	2018 年 8 月 28 日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安赢汇富 80 号资产管理计划	304,464	304,464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676,588	676,588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平安大华安赢汇富 110 号资产管理计划	101,488	101,488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平安大华基金—平安银行—安徽高新招商致远二期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112,311	3,112,311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博时基金—兴业银行—上海兴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265,111	1,265,111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财通基金—富春定增 1150	202,976	202,976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号资产管理计划						
泰达宏利基金—工商银行—方正东亚信托—方正东亚·东湖 1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76,589	676,589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宁波中金国联通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62,599			13,262,599	重组	2018 年 8 月 28 日
泰达宏利基金—平安银行—泰达宏利—宏泰定增 3 号资产管理计划	202,943	202,943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泰达宏利基金—平安银行—深圳本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202,977	202,977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泰达宏利基金—平安银行—上海久期量和投资有限公司	507,442	507,442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泰达宏利基金—平安银行—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720,568	3,720,568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东方晨星乘功 6 号资产管理计划	744,243	744,243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东方晨星 9 号资产管理计划	1,217,852	1,217,852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7,239,454	7,239,454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泰达宏利基金—浦发银行—深圳中证金葵花基金	473,612	473,612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管理有限公司						
北信瑞丰基金— 工商银行—北信 瑞丰一定增稳利 锦绣 5 号资产管 理计划	1,353,174	1,353,174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北信瑞丰基金— 工商银行—北信 瑞丰一定增稳利 锦绣 4 号资产管 理计划	2,300,396	2,300,396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北信瑞丰基金— 工商银行—北信 瑞丰基金东方嘉 泰 1 号资产管理 计划	3,721,230	3,721,230			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10 月 13 日
汪宇	202,500			202,5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任职期间每 年年初解禁 25%
闫涛	90,000	13,125		76,875	高管锁定股	高管任职期间每 年年初解禁 25%
张祥	431,100	215,550		215,550	离任高管锁定股	2018 年 3 月 18 日
孙国财	270,000	135,000		135,000	离任高管锁定股	2018 年 3 月 18 日
李小庆	75,000	18,750		56,250	离任董事锁定股	2019 年 1 月 12 日
陶黎明	90,000			90,000	高管锁定股	高管任职期间每 年年初解禁 25%
合计	311,323,619	75,076,618	0	236,247,00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9,1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8,10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瞿洪桂	境内自然人	18.10%	127,394,324		95,545,743	31,848,581	质押	17,735,459
							质押	35,000,000
							质押	49,180,000
束龙胜	境内自然人	14.59%	102,708,726		77,031,544	25,677,182	质押	9,000,000
							质押	1,300,000
							质押	38,230,000
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2%	36,720,936			36,720,936	质押	29,320,000
							质押	7,400,000
青岛金石泓信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9%	20,319,665		20,319,665			
上海理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3%	19,893,899		19,893,899			
宁波中金国联通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8%	13,262,599		13,262,599			
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4%	10,148,800			10,148,800		
安徽省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7%	7,567,338			7,567,338		

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7,442,400			7,442,400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其他	1.03%	7,239,454			7,239,454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上海理鼎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波中金国联通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乐源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因公司重大重组发行新股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此次非公开新增股份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正式上市，公司约定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新增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交易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财通基金—宁波银行—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因非公开发行股票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此次非公开新增股份于 2016 年 10 月 13 日正式上市，公司约定本次发行取得的公司新增股份的锁定期为自本次交易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束龙胜为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束龙胜持有本公司 14.59% 的股份，通过持有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99.88% 的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 5.22% 的股份，合并持有本公司 19.81% 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知公司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36,720,936	人民币普通股						
瞿洪桂	31,848,581	人民币普通股						
束龙胜	25,677,182	人民币普通股						
中新建招商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148,800	人民币普通股						
安徽省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7,567,338	人民币普通股						
广西铁路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442,400	人民币普通股						
财通基金—宁波银行—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7,239,454	人民币普通股						
安泰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7,104,100	人民币普通股						
泰达宏利基金—平安银行—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720,568	人民币普通股						
马宇成	3,655,226	人民币普通股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束龙胜为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束龙胜持有本公司 14.59% 的股份，通过持有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99.88% 的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 5.22% 的股份，合并持有本公司 19.81% 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知公司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束龙胜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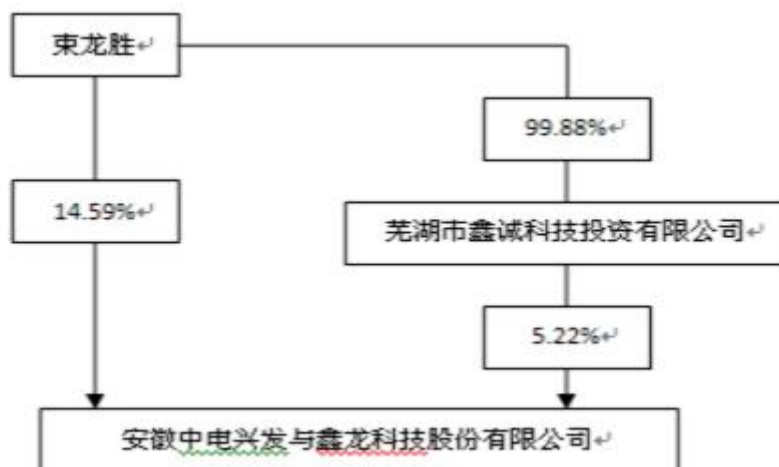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束龙胜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束龙胜	董事长	现任	男	55	2016年09月13日	2019年09月12日	102,708,726				102,708,726
瞿洪桂	总经理、董事	现任	男	53	2016年09月13日	2019年09月12日	127,394,324				127,394,324
武文杰	董事	现任	男	49	2016年09月13日	2019年09月12日	0				0
汪宇	董事会秘书、常务副总经理、董事	现任	男	48	2016年09月13日	2019年09月12日	270,000				270,000
宋丽君	董事	现任	女	54	2017年05月18日	2019年09月12日	0				0
李小庆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54	2016年09月13日	2017年05月18日	75,000		18,750		56,250
陈任峰	董事	现任	男	35	2016年09月13日	2019年09月12日	0				0
*葛愿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39	2016年09月13日	2019年09月12日	0				0
*韦俊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1	2016年09月13日	2019年09月12日	0				0
*汪和俊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1	2017年11月10日	2019年09月12日	0				0

陈邦莲	监事	现任	女	46	2016年 09月13 日	2019年 09月12 日	0				0
张良会	监事	现任	男	47	2016年 09月13 日	2019年 09月12 日	0				0
甘洪亮	监事	现任	男	35	2016年 09月13 日	2019年 09月12 日	0				0
闫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6年 09月13 日	2019年 09月12 日	102,500				102,500
陶黎明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2	2016年 09月13 日	2019年 09月12 日	120,000		20,000		100,000
*陈浩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39	2016年 09月13 日	2017年 11月10 日	0				0
合计	--	--	--	--	--	--	230,670,5 50	0	38,750	0	230,631,8 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李小庆	董事	任免	2017年05月18日	工作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宋丽君	董事		2017年05月18日	董事会提名
汪和俊	独立董事		2017年11月10日	董事会提名
陈浩	独立董事	离任	2017年11月10日	个人原因，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目前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束龙胜先生、瞿洪桂先生、武文杰先生、汪宇先生、宋丽君先生、陈任峰；独立董事3名：葛愿先生、韦俊、汪和俊。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目前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监事2名：张良会先生、甘洪亮先生；职工监事1名：陈邦莲女士。

公司现任高管共六名，瞿洪桂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汪宇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闫涛先生、陈任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李小庆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陶黎明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1、董事任职情况

束龙胜，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铜陵市磷铵厂技术人员，芜湖市电器设备厂厂长、芜湖市时创信用担保有限公司董事。自2008年起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现任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董事长，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芜湖斯高思电器有限公司董事长。

束龙胜先生曾任中国电工技术学会青年工作委员会委员、安徽省政协委员、芜湖市政协常委、芜湖市第十三届人大代表、芜湖市工商业联合会第十届委员会会长，并获得全国工商业联合会中华全国总工会关爱员工优秀民营企业家、安徽省劳动模范、安徽省优秀民营科技企业家、安徽省优秀民营企业企业家、安徽省年度经济人物、芜湖市创新创业优秀人才、合芜蚌自主创新人才等荣誉称号。

瞿洪桂，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5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国家一级注册建造师，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高级项目经理，国家注册自动化系统工程师，高级工程师。曾工作于中国电子器材总公司。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北海中电兴发科技集团公司董事长、中投仙能科技（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大咖互联（北京）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与经理。

武文杰，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8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国家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发输变电）。曾任中国石油天然气总公司大港油田勘察设计院院电信室主任工程师、副主任，现任公司董事、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天津市新能源协会常务理事。

汪宇，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0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会计师，安徽省劳动模范、芜湖市第十五届人大代表、中共芜湖市党代表。曾任芜湖缝纫机厂财务科副科长、副厂长、厂长，芜湖凯元集团副总裁、总裁，本公司财务部经理、财务负责人。自2007年起一直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董事，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董事、安徽鑫龙电器有限公司董事、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董事、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董事、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董事。

宋丽君，女，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年7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工程师。曾任苏州环保设备分厂副厂长、苏州继电器厂常务厂长、苏州天顺电气有限公司董事长。自2002年任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宋丽君女士曾先后获“江苏省科技进步奖（在可编程序控制器设计）”、苏州电器工业协会理事、苏州优秀民营企业企业家、苏州轨道交通建设“轨道功臣杯”先进个人，苏州高新区机电商会会员、9项各类国家知识产权专利等。

陈任峰，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年10月出生，清华博士后。曾任北京华腾开元电气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天津泰达电力工程公司董事、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葛愿，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9年出生，博士学位，九三学社社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安徽工程大学教授、硕士生导师、学术骨干，安徽省学术与技术带头人后备人选。

韦俊，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7年4月生，中共党员，工学学士、工商管理硕士，中国电子学会高级会员。2008年7月至2015年6月，任工业和信息化部规划司副司长（其中2012年5月至2013年6月，在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政府挂职，任副区长）；2015年7月起，任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汪和俊，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7年9月出生，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曾就职于安徽无为国家粮食储备库、安徽永诚会计师事务所、安徽新安会计师事务所、开元信德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分所，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分所所长。

2、监事任职情况

陈邦莲，女，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3月出生，中专学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良会，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职称。1991年7月参加工作，1998年10月加入中国共产党。历任安徽省皮革塑料工业公司会计、财务科副科长、财务部经理，安徽省金

安实业总公司改制办主任，安徽省二轻供销公司副总经理，安徽省汽车工贸联营（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安徽省经纬饮食娱乐有限公司负责人，安徽省金安实业总公司企业改革部部长、企业部部长、第四党支部书记等。现任本公司监事、安徽省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产权部经理。

甘洪亮，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中级审计师职称。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监事、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监事。

3、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李小庆，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64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芜湖市粮油食品局科员，芜湖市益新面粉公司科长、副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总工程师。

闫涛，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年12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公司物流部经理、成套二厂厂长、安徽美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运营经理、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安徽鑫龙电器有限公司总经理。

陶黎明，男，中国国籍，未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1975年8月出生，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就职于芜湖市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公司，南京中达制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良会	安徽省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经理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葛愿	安徽工程大学	教授			
韦俊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裁			
汪和俊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安徽分所	合伙人兼安徽分所所长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定后提交董事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依据《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和《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确定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在公司领取报酬有14人，2017年12月31日，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年度报酬的总数为304.49万元（税前），其中现任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的津贴总额为10.83万元（税前）。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束龙胜	董事长	男	55	现任	32.26	
瞿洪桂	总经理、董事	男	53	现任	23.52	
武文杰	董事	男	49	现任	88.4	
汪宇	董事会秘书、常务副总经理、董事	男	48	现任	25.85	
宋丽君	董事	女	54	现任	11.04	
陈任峰	董事	男	35	现任	25.46	
*葛愿	独立董事	男	38	现任	5	
*韦俊	独立董事	男	38	现任	5	
*汪和俊	独立董事	男	41	现任	0.83	
陈邦莲	监事	女	46	现任	6.31	
张良会	监事	男	47	现任	0	
甘洪亮	监事	男	35	现任	8.55	
李小庆	总工程师	男	54	现任	25.76	
闫涛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25.71	
陶黎明	财务负责人	男	42	现任	20.8	
*陈浩	独立董事	男	38	任免	4.17	
合计	--	--	--	--	308.66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2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8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06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06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487
销售人员	262
技术人员	330
财务人员	49
行政人员	378
合计	1,506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上	831
中专及高中	362
高中以下	313
合计	1,506

2、薪酬政策

能力决定岗位，贡献决定收入。公司薪酬制度以岗位为基础，综合考虑员工技能与工作业绩，实行同工同酬。采取计件、技能评级、绩效打分等绩效考核方式，评估员工的劳动产出，实行多劳多得，激励先进、鞭策后进。同时，对拥有高学历、职称、特殊技能的员工，以及对公司技术工艺改进、培养人才等方面拥有突出贡献的员工给予相应薪酬补贴。以保证公司薪酬制度的公平、公正、合理，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性。

3、培训计划

现代企业的竞争实际是人才的竞争，人才被视为公司最核心竞争力。公司每年根据员工职业生涯规划及素质提升需要，组织员工在专业技能、理论知识、法律法规、管理技巧等方面开展教育学习与培训活动。对不同类型的员工有不同的培训重点和相应的培训方式（如下表），并投入充足的经费与人力，保证培训工作的顺利开展。

培训对象	培训目标	主要培训内容		培训方式
管理人员	管理技能升级	高层领导	领导力、管理思维、管理创新、战略决策等	专题讲座、进修、交流、参观考察、拓展训练、远程教学
		中层领导	执行力、管理创新、沟通、细节管理、战略管理等	
		基层骨干	班组管理、业务管理等	
		业务管理	业务管理知识、后备干部培训等	
技术工人	操作技能升级	岗位技能、职业资格等级技能、新技术		讲座、师带徒、工作训练、轮岗、换岗、外送培训
专业技术人员	设计、工艺等专业技能升级	岗位技能、专业技能、新技术		讲座、师带徒、远程教学、轮岗、换岗、外送

			培训、多媒体教学
营销服务人员	岗位技能升级	营销技能、商务礼仪、岗位技能	轮训、专题讲座、多媒体教学、轮岗、换岗、外请培训
新员工、转岗员工	上岗	职前、岗前培训、岗位技能、安全知识	师带徒、老带新、轮岗、换岗、实习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运行情况与中国证监会、深证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基本相符，不存在尚未解决的治理问题。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对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公司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公司治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并聘请律师出席见证，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公司通过建立与股东沟通的有效渠道，确保全体股东充分地行使自己的合法权利。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依法通过股东大会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能严格规范自己的行为，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公司也没有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董事的选聘程序，确保公司董事选聘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公司目前有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三名，占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一，董事会成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开展工作，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履行董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的义务。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尽其责，提高了董事会的办事效率。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严格监事的选聘程序，确保公司监事选聘公开、公平、公正、独立。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成员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全体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出席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运营情况、重大事项、关联交易对关联交易以及公司董事的选举、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履行程序、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员工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同时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经营层人员等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根据公司的发展，公司将进一步明确高级管理人员的职责范围和工作指引。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在保持稳健发展、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同时，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利益，积极与相关利益者沟通和交流，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在经营中秉承诚实守信，公平公开的原则，共同推进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已指定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公司的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的管理，接待股东的来访和

咨询；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作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做到公平、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披露公司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和接待来访等方式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的独立运营情况如下：

1、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股东单位兼职或领取薪酬；公司在员工管理、社会保障、工资报酬等方面均独立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

2、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销售、研发、服务体系及配套设施，公司股东与公司的资产产权界定明确。公司拥有土地使用权证、房屋所有权证、商标注册证及其他产权证明的取得手续完备，资产完整、权属清晰。

3、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符合有关会计制度要求、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4、机构方面：公司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等法人治理机构，各组织机构依法行使各自的职权；建立了独立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机构，制订了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

5、内控独立：公司设立独立的审计部门，配备专职的审计人员，审计部直属于公司董事会领导，在业务、人员等方面完全独立，对董事会负责，向董事会报告。

6、业务方面：公司在经营管理上独立运作，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2.76%	2017 年 05 月 18 日	2017 年 05 月 19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9.11%	2017 年 04 月 13 日	2017 年 04 月 14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cn)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9.93%	2017 年 11 月 10 日	2017 年 11 月 11 日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葛愿	7	2	5	0	0	否	3
韦俊	7	2	5	0	0	否	3
汪和俊	1	1	0	0	0	否	0
陈浩	6	2	4	0	0	否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关注公司运作的规范性，认真独立履行职责，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很多专业性建议，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及其他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了独立董事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2017年，专业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以及各专业委员会实施细则赋予的职权和义务，认真履行了职责。现将各专门委员会具体工作报告如下：

1、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专业会计人士陈浩先生担任。

(1) 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的督促情况

在本次年度审计前，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制订了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计划，并进行了深入沟通和交流。审计委员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7年度审计工作完全按照审计工作安排时间表进行，会计师事务所完全履行其审计责任。

本年度审计工作进展顺利，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双方约定时间内完成了公司2018年年度审计工作，并出具了审计意见，审计委员会对审计结果进行了审核。

(2) 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小组在本年度审计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对相关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的初步审计意见，对相关财务会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审阅，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决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以来，公司与该所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并由1名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主要负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选、选择标准和程序审核并提出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工作，持续研究与关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选拔制度，认真审核与评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并由1名独立董事担任召集人，主要负责制定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和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等。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立以来，积极参加公司关于薪酬与考核方面的会议，委员会成员积极工作，指导公司董事会完善了公司薪酬体系。

4、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为强化董事会决策功能，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由5名董事组成，主要负责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研究并提出建议。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密切跟踪和关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结构调整对公司的影响，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有关结构调整、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事项的建议，对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规避市场风险，起到了积极良好的作用。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1、公司根据年度财务预算、生产经营指标、管理目标的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进行全面综合考核，将工作绩效与其收入直接挂钩，完善了绩效考核体系。为了加快企业发展，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增强公司高管人员的诚信意识，责任意识，提升公司法人治理水平，建立和健全年薪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最大限度地调动公司高管人员的积极性及创造性。

2、为了更好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提高经营效率，促进公司业绩提升，对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及业务骨干人员实施股权激励计划。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25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③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公司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对内部控制的监督无效。</p> <p>(2) 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3)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p>	<p>(1) 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①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②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③重要业务制度性缺失或系统性失效；④重大或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有效整改；⑤安全、环保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p> <p>(2) 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①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的缺陷；②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及时整改；③重要业务系统运转效率低下；④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p> <p>(3) 一般缺陷的迹象包括：①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②内部控制内部监督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③一般业务系统运转效率低</p>

	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下；④一般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
定量标准	<p>(1) 重大缺陷：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geq资产总额的 2.5%；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geq主营业务收入的 5%；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geq利润总额的 5%。</p> <p>(2) 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1%\leq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2.5%；营业收入的 2%\leq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主营业务收入的 5%；利润总额的 3%\leq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5%。</p> <p>(3) 一般缺陷：资产总额潜在错报金额$<$资产总额的 1%；营业收入潜在错报金额$<$主营业务收入的 2%；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金额$<$利润总额的 3%。</p>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4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8]00699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吕勇军、王海涛、高山

审计报告正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鑫龙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电鑫龙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电鑫龙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1.主营业务收入确认;
-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一) 主营业务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中电鑫龙公司的收入主要是成套开关设备收入和系统集成收入。如后附财务报表所示,中电鑫龙公司2017年度合并营业收入为 202,557.01万元,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25,关于收入的披露详见本节七、38;本节十七、4。

由于收入是中电鑫龙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我们将中电鑫龙公司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我们针对收入确认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 (1) 了解内控并测试,确定内控设计是否合理并得到有效执行;
- (2)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对重大收入进行函证;
- (3) 检查主要收入的支持性文件,如:合同、安装调试单、发货单等;
- (4) 对毛利率进行分析性复核;
- (5) 进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 (6) 对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部分,首先了解和评价重大项目的预算总成本是否合理,是否有遗漏;不同年份间是

否有重大异常变动；同时检查项目的合同等文件。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得出审计结论，管理层的收入确认符合公司的会计政策。

（二）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1. 事项描述

如后附财务报表所示，中电鑫龙公司2017年度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余额为15,701.42万元。相关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11，关于于应收账款的披露详见本节七、3；本节十七、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是基于应收款项的可回收性评估计算得出的，评估可回收性需进行大量判断，包括评估客户的历史还款记录、当前的经营情况和市场情况等。这些都涉及重大的会计估计，存在潜在错报风险。

2.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但不限于）：

- （1）了解内控并测试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内部控制；
- （2）检查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相关的会计政策，确认所用方法的恰当性及计提比例的合理性；
- （3）对应收账款进行账龄分析，复核其准确性；
- （4）对账龄较长、客户出现财务困难及存在诉讼的应收账款，复核其未来可能回款的金额，判断是否存在减值；
- （5）审阅应收账款减值测试的支持性文件，评估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得出审计结论，管理层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符合公司的会计政策。

四、其他信息

中电鑫龙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电鑫龙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电鑫龙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电鑫龙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电鑫龙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电鑫龙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48,207,198.83	793,255,872.4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9,548,329.06	52,409,905.10
应收账款	868,317,381.41	1,033,162,394.04
预付款项	23,682,860.58	25,732,163.2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83,219.18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2,220,855.45	102,690,112.2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50,428,526.42	888,635,790.07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277,421.06	33,729,752.09
流动资产合计	3,474,682,572.81	2,929,699,208.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	6,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26,515,722.32	75,465,790.34
长期股权投资	22,773,197.89	23,390,196.11
投资性房地产	94,538,276.98	12,777,102.43
固定资产	605,834,082.13	739,691,756.71
在建工程		2,557,465.7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2,946,964.73	109,785,099.35
开发支出		
商誉	1,465,424,211.79	1,465,424,211.79
长期待摊费用	5,817,051.30	5,611,146.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124,706.69	46,152,469.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55,442.42	2,294,554.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86,729,656.25	2,489,149,792.65
资产总计	5,861,412,229.06	5,418,849,001.0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0,000,000.00	12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5,025,110.82	93,981,175.09

应付账款	307,887,133.80	369,912,790.52
预收款项	197,397,775.69	346,315,542.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0,443,036.22	16,262,312.90
应交税费	38,445,865.51	38,398,746.18
应付利息	652,201.38	201,474.3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024,207.42	10,586,234.4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000,000.00	8,798,031.6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64,875,330.84	1,004,456,307.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000,000.00	1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37,000,000.00	47,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871,569.02	27,514,732.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713,586.94	18,351,098.9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38,129,840.6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2,714,996.64	108,865,831.69
负债合计	1,387,590,327.48	1,113,322,139.4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3,960,660.00	703,960,6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902,710,165.81	2,902,710,165.8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480,839.94	46,685,529.3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47,085,150.91	504,823,850.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02,236,816.66	4,158,180,205.14
少数股东权益	171,585,084.92	147,346,656.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73,821,901.58	4,305,526,861.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61,412,229.06	5,418,849,001.05

法定代表人：束龙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8,508,195.31	302,315,313.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636,497.53	35,980,912.78
应收账款	448,545,081.49	436,517,018.22
预付款项	9,428,742.05	8,390,690.1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140,592.48	27,906,292.70
存货	422,804,441.75	560,238,387.88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58,431.35	
流动资产合计	1,105,821,981.96	1,371,348,615.5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00,000.00	6,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06,069,664.02	2,901,110,433.45
投资性房地产	54,876,819.81	
固定资产	232,380,371.94	309,712,579.9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4,176,272.94	55,288,243.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619,920.29	24,547,266.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1,692.42	774,554.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88,344,741.42	3,297,433,077.26
资产总计	5,094,166,723.38	4,668,781,692.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0,000,000.00	4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8,932,000.00	72,845,618.21
应付账款	153,384,684.31	163,801,426.16
预收款项	37,095,848.25	44,361,071.69
应付职工薪酬	2,563,650.97	2,023,955.84
应交税费	8,855,337.47	4,635,362.83
应付利息	624,708.33	51,172.9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64,301,915.98	441,028,991.32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77,031.6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05,758,145.31	770,524,630.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738,569.02	27,381,732.7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738,569.02	27,381,732.78
负债合计	1,233,496,714.33	797,906,363.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703,960,660.00	703,960,66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96,291,436.64	2,896,291,436.6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002,729.69	45,207,419.08
未分配利润	213,415,182.72	225,415,813.6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860,670,009.05	3,870,875,329.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94,166,723.38	4,668,781,692.76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总收入	2,025,570,083.97	1,671,111,700.03
其中：营业收入	2,025,570,083.97	1,671,111,700.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18,544,983.00	1,492,155,957.31
其中：营业成本	1,446,961,484.54	1,120,756,113.2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7,347,142.09	21,410,388.35
销售费用	106,229,201.29	91,574,125.75
管理费用	205,455,650.39	182,361,668.08
财务费用	-1,354,556.36	27,929,157.00
资产减值损失	33,906,061.05	48,124,504.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16,534.44	-2,160,990.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116,998.22	-3,582,945.5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9,316,532.7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3,625,099.31	176,794,752.16
加：营业外收入	5,320,539.60	31,504,996.09
减：营业外支出	2,193,616.49	2,793,051.7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6,752,022.42	205,506,696.55
减：所得税费用	33,421,934.74	31,609,156.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330,087.68	173,897,540.4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3,330,087.68	173,897,540.4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215,037.92	155,797,834.20
少数股东损益	21,115,049.76	18,099,706.2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93,330,087.68	173,897,540.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215,037.92	155,797,834.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115,049.76	18,099,706.2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446	0.239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446	0.239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束龙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黎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96,501,630.89	497,000,728.67
减：营业成本	496,407,900.04	391,723,784.10
税金及附加	16,501,773.29	9,528,172.43
销售费用	49,173,522.64	42,705,822.44
管理费用	66,416,457.57	67,659,631.55
财务费用	8,073,236.66	30,360,957.81
资产减值损失	25,753,416.75	23,666,145.9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659,484.29	74,332,245.3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8,478.34	-559,130.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收益	10,413,352.2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48,160.51	5,688,459.78
加：营业外收入	832,063.50	18,415,090.56
减：营业外支出	1,199,772.10	1,574,575.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880,451.91	22,528,974.48
减：所得税费用	-10,072,654.16	-8,679,704.6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53,106.07	31,208,679.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953,106.07	31,208,679.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953,106.07	31,208,679.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19,256,727.78	1,829,923,623.6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250,817.90	8,397,484.2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540,448.19	56,895,458.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0,047,993.87	1,895,216,566.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929,973,686.85	1,199,650,179.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3,369,299.17	124,879,778.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0,284,328.86	151,250,141.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454,859.86	124,776,450.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39,082,174.74	1,600,556,55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965,819.13	294,660,016.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97,000,000.00	161,296,834.9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83,682.96	1,936,659.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65,203.33	3,142,273.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348,886.29	166,375,767.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7,557,242.98	51,397,031.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2,500,000.00	151,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5,430,596.6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57,242.98	228,327,628.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91,643.31	-61,951,860.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0	1,050,899,282.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00,000.00	18,6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9,500,000.00	56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9,700,000.00	1,616,899,28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79,500,000.00	1,41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1,344,073.96	72,422,410.2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076,621.29	11,242,770.2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1,041.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0,844,073.96	1,491,653,452.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855,926.04	125,245,829.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496.27	27,202.8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1,088,892.21	357,981,188.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5,253,871.64	407,272,682.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6,342,763.85	765,253,871.6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50,320,453.80	714,560,200.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567,806.79	19,613,00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2,888,260.59	734,173,202.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5,618,537.80	373,096,798.9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40,933,401.07	40,623,141.41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729,293.90	30,545,248.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349,918.43	167,623,027.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3,631,151.20	611,888,216.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257,109.39	122,284,985.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257,962.63	74,891,375.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09,064.95	3,000,617.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067,027.58	77,891,992.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12,599.36	13,784,691.05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5,557,708.91	185,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0,170,308.27	199,284,691.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4,103,280.69	-121,392,698.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32,249,282.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0,000,000.00	39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0,000,000.00	1,422,249,282.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0,000,000.00	1,21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609,647.25	53,693,458.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1,041.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2,609,647.25	1,267,924,500.8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390,352.75	154,324,781.1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7,455,818.55	155,217,068.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6,952,111.88	131,735,043.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496,293.33	286,952,111.88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	永续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3,960,660.00				2,902,710,165.81						46,685,529.33		504,823,850.00	147,346,656.45	4,305,526,861.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3,960,660.00				2,902,710,165.81						46,685,529.33		504,823,850.00	147,346,656.45	4,305,526,861.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95,310.61		142,261,300.91	24,238,428.47	168,295,039.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2,215,037.92	21,115,049.76	193,330,087.6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200,000.00	10,2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200,000.00	10,2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95,310.61		-29,953,737.01	-7,076,621.29	-35,235,047.69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5,310.61		-1,795,310.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158,426.40	-7,076,621.29	-35,235,047.6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3,960,660.00				2,902,710,165.81			48,480,839.94		647,085,150.91	171,585,084.92	4,473,821,901.5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2,918,760.00				1,942,277,395.46				43,564,661.41		372,400,284.04	122,283,984.79	3,113,445,085.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2,918,760.00			1,942,277,395.46			43,564,661.41		372,400,284.04	122,283,984.79		3,113,445,085.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041,900.00			960,432,770.35			3,120,867.92		132,423,565.96	25,062,671.66		1,192,081,775.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5,797,834.20	18,099,706.25		173,897,540.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041,900.00			960,432,770.35						18,205,735.70		1,049,680,406.0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1,041,900.00			960,103,321.23						18,650,000.00		1,049,795,221.2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29,449.12						155,034.88		484,484.00
4. 其他										-599,299.18		-599,299.18
（三）利润分配							3,120,867.92		-23,374,268.24	-11,242,770.29		-31,496,170.61
1. 提取盈余公积							3,120,867.92		-3,120,867.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253,400.32	-11,242,770.29		-31,496,170.6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3,960,660.00				2,902,710,165.81				46,685,529.33			504,823,850.00	147,346,656.45	4,305,526,861.59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703,960,660.00				2,896,291,436.64				45,207,419.08	225,415,813.66	3,870,875,329.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703,960,660.00				2,896,291,436.64				45,207,419.08	225,415,813.66	3,870,875,329.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95,310.61	-12,000,630.94	-10,205,320.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953,106.07	17,953,106.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795,310.61	-29,953,737.01	-28,158,426.4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95,310.61	-1,795,310.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8,158,426.40	-28,158,426.4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3,960,660.00				2,896,291,436.64			47,002,729.69	213,415,182.72	3,860,670,009.05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2,918,760.00				1,936,188,115.41			42,086,551.16	217,581,402.73	2,828,774,829.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2,918,760.00				1,936,188,115.41			42,086,551.16	217,581,402.73	2,828,774,829.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1,041,900.00				960,103,321.23			3,120,867.92	7,834,410.93	1,042,100,500.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208,679.17	31,208,679.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041,900.00				960,103,321.23					1,031,145,221.2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1,041,900.00				960,103,321.23					1,031,145,221.2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120,867.92	-23,374,268.24	-20,253,400.32	
1. 提取盈余公积								3,120,867.92	-3,120,867.9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253,400.32	-20,253,400.3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03,960,660.00				2,896,291,436.64				45,207,419.08	225,415,813.66	3,870,875,329.38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成立于1998年5月15日，经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0200149661982L，注册资本70,396.066万元，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电器部件园（九华北路118号），法定代表人：束龙胜。

根据本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 929号文“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本公司分别于2009年9月18日采用网下配售方式向询价对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60万股，2009年9月18日采用网上定价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240万股，共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8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9.50元。公司发行后社会公众股为2800万股，出资方式全部为货币资金。本次发行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11,0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09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2009年末11,000万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的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总股本由11,000万股增加到16,500万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16,500万元。

根据本公司201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1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以2011年末16,500万股本为基数，公司按每10股转增10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转增股份总额16,500万股，其中：由资本公积转增13,200万股，由未分配利润转增3,300万股。本次转增资本后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33,000万元。

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648号文《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鑫龙电器公司于2012年6月15日向特定对象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7,886.90万股，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6.72元。经此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0,886.90万元。

根据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满足，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实际有 101名股权激励对象合计行权497.93万份股票期权，每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人民币7.63元，行权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1,384.83万元。

根据鑫龙电器公司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经满足，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期权第一个行权期可行权的议案》，公司 147名股权激励对象共计可行权818.20万份股票期权。公司实际有 137名股权激励对象共计行权753.20万份股票期权，行权后的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42,138.03万元。

根据鑫龙电器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726 号文《关于核准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向瞿洪桂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鑫龙电器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1,153.846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63,291.876万元。

根据鑫龙电器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764 号《关于核准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的核准，鑫龙电器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104.19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70,396.066万元。

（二）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主要包括：软件开发，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及技术研发，安全技术防范工程设计、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电子、机电设备安装，音频、视频设备安装，民航空管工程及机场弱电系统工程施工，设计、安装有线电视基站、共用天线(涉及前置许可的除外)，设计、安装机房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机械设备、电器设备、通讯设备销售，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工业过程控制及监控系统、计算机应用服务与综合信息网络工程、电子声像工程、各种智能化系统和技术防范工程设计、制造、施工、安装、维修、调试、销售及技术服务；电力工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的设计、施工与项目管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信息咨询，电力技术咨询，招投标代理，工程监理，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和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公共安全与反恐、智慧城市业务、智慧新能源、电力设计、成套开关设备、元器件、自动化产品等，主要应用于公安、军队、司法、市政部门及企事业单位，提供端到端、一体化的系统解决方案；发电厂、变电所及城市、农村、工矿企业、交通运输、高层建筑、公用设施等领域的变、配电时接受和分配电能等。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24日批准报出。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25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斯高思电器（安徽）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75.00	75.00
安徽鑫龙电器元件销售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0.00	90.00
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8.00	68.00
亳州鑫龙电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9.738	59.738
安徽杰佰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00	70.00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孙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中电兴发机器人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68.00	68.00
安徽鑫龙电器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安徽龙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65.00	65.00
红河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51.00	51.00
云南红河智慧城市互联网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的子	四级	70.00	70.00

	公司			
红河智慧旅游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的子公司	四级	62.00	62.00
安徽鑫畅达轨道交通电气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安徽鑫龙售电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60.00	60.00
伊宁县智慧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三级	95.00	95.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4户，其中：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安徽鑫畅达轨道交通电气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安徽鑫龙售电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伊宁县智慧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

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1.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1.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1.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1.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1.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2.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 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债权（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长期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

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7)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20%（含20%）但尚未达到50%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确定；在活跃市场有报价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

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3、持有待售资产**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如适用），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

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

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4.7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	9.5%-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按照权证可使用期限	直线法
专有技术	10年	直线法
计算机软件	4-10年	直线法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1、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有明确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无明确受益期的，分5年平均摊销，一旦预计对以后会计期间不能带来经济利益流入，就将摊余价值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22、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23、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4、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5、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本公司相关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 成套开关设备收入确认的时点是：本公司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根据合同要求组织生产，产品完工后验收入库，根据客户要求开具出库单将产品发到指定地点进行安装调试，安装调试达到验收标准后即获得收取货款的权利，据此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2) 系统集成收入的确认原则：

- 1) 本公司对以提供系统集成设备为主，同时提供设备的安装、调试及运行等配套服务的，经验收合格后取得业主方的竣

工验收单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本公司对以提供客户解决方案和应用软件开发服务的系统集成类项目，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如项目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应根据经业主方确认的竣工验收单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完工百分比法的确认方法：根据累计发生的实际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预算总成本的编制：公司对项目预算管理通过编制项目总体预算来实现，预算事项主要包括设备的采购成本、工程施工成本、安装材料、人工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其中材料、设备、施工成本在制定预算时通过市场询价、商务谈判确定，人工费用根据项目投入的人员、时间来编制预算。

3) 本公司对BT业务系统集成的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长期应收款存续期内一般保持不变。

BT项目涉及的长期应收款原则上不计提坏账准备，如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时，则按其不可收回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3) 软件开发和咨询服务收入的确认原则：该类业务的收入均在提供软件产品和咨询服务后，经客户验收确认以后作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4) 其他产品确认的时点是：本公司根据合同要求组织生产，于仓库发出产品，开具出库单，获得收取货款的权利，据此开具发票确认收入。

26、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8、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节五、16、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公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该准则修订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同时要求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该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该准则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对2017年度报表影响如下：

项目	2017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其他收益		19,316,532.78
营业外收入	24,637,072.38	5,320,539.60
合计	24,637,072.38	24,637,072.38

本公司根据该准则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的规定，在利润表中新增了“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并对净利润按经营持续性进行分类列报。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的相关规定，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对报表项目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2016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持续经营净利润		173,897,540.4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服务等	6%、17%、11%、3%、5%（注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15%（注1）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25%
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25%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	15%（注2）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15%（注1）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15%（注1）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15%（注1）
安徽鑫龙电器元件销售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
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注1）
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25%
斯高思电器（安徽）有限公司	25%
亳州鑫龙电气有限公司	25%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5%
安徽杰佰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5%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15%（注1）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15%（注1）
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5%（注1）

中电兴发机器人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龙电器有限公司	25%
安徽龙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红河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25%
云南红河智慧城市互联网发展有限公司	25%
红河智慧旅游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畅达轨道交通电气有限公司	25%
安徽鑫龙售电有限公司	25%
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5%
伊宁县智慧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注1、2017年7月20日，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1734000818、GR201734000227、GR201734000447、GR201734000281），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7年11月7日，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取得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安徽省国家税务局、安徽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分别为GR201734001706），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2017年度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7年11月17日，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取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732000377），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2017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税收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07]92号），公司支付给残疾人的实际工资可在企业所得税前据实扣除，并可按支付给残疾人实际工资的100%加计扣除。

2017年10月25日，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711003310），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6年12月1日，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取得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611000370），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2017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017年12月4日，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取得天津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天津市财政局、天津市国家税务局、天津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712000947），有效期三年。根据有关规定，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2017年度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注2、经税务机关批准，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由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部汇总向其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纳税。

注3、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和《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照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84,198.72	259,734.27
银行存款	1,225,958,565.13	764,994,137.37
其他货币资金	21,864,434.98	28,002,000.76
合计	1,248,207,198.83	793,255,872.40

其他说明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2,600,630.73	15,237,229.06
保函保证金	9,263,804.25	12,764,771.70
合计	21,864,434.98	28,002,000.76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0,031,428.94	30,197,030.09
商业承兑票据	19,516,900.12	22,212,875.01
合计	79,548,329.06	52,409,905.1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62,461,052.41	
商业承兑票据	6,000,000.00	
合计	68,461,052.41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	-----------

其他说明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56,469.27	1.05%	10,390,469.27	96.60%	366,000.00	6,085,610.60	0.52%	2,660,336.99	43.72%	3,425,273.6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3,335,386.34	98.83%	145,384,004.93	14.35%	867,951,381.41	1,170,711,719.57	99.37%	140,974,599.14	12.04%	1,029,737,120.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39,775.00	0.12%	1,239,775.00	100.00%		1,291,161.00	0.11%	1,291,161.00	100.00%	
合计	1,025,331,630.61	100.00%	157,014,249.20		868,317,381.41	1,178,088,491.17	100.00%	144,926,097.13		1,033,162,394.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中高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78,325.60	4,578,325.60	100.00%	胜诉一年以上未回款
繁昌县好而优购物中心	1,507,285.00	1,507,285.00	100.00%	胜诉一年以上未回款

有限公司				
郑州康天工控仪器有限公司	1,199,000.00	1,199,000.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郑州广林商贸有限公司	1,183,199.47	1,183,199.47	100.00%	企业已注销
天津市鑫鼎电力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1,150,000.00	1,150,000.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合肥通用环境控制技术 有限责任公司	1,138,659.20	772,659.20	67.86%	胜诉一年以上未回款
合计	10,756,469.27	10,390,469.2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34,807,108.47	16,044,213.26	3.00%
1 至 2 年	205,784,482.13	20,578,448.22	10.00%
2 至 3 年	92,035,181.47	18,407,036.30	20.00%
3 年以上	180,708,614.27	90,354,307.15	50.00%
合计	1,013,335,386.34	145,384,004.9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4,400,502.6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300,350.6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1,479,800.70	2.09	644,394.02
江苏兴厦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1,455,000.00	2.09	1,132,787.96
苏州天平水电安装合作公司	20,244,940.00	1.97	607,348.20
大连地铁有限公司	18,052,332.94	1.76	5,540,040.09
苏州市邓尉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6,527,040.00	1.61	1,111,728.35
合计	97,759,113.64	9.53	9,036,298.62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4、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5,065,758.57	63.61%	19,007,899.95	73.87%
1至2年	5,335,759.86	22.53%	3,508,461.47	13.63%
2至3年	1,846,615.40	7.80%	2,289,489.63	8.90%
3年以上	1,434,726.75	6.06%	926,312.22	3.60%
合计	23,682,860.58	--	25,732,163.27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北京世纪凯联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	1-2年	未到货
深圳市海鑫达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3年	未到货
合计	2,400,0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扬州市鑫通交通器材集团有限公司	1,498,799.00	6.33	2017年	未到货
北京世纪凯联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0	5.91	2016年	未到货
深圳市海鑫达众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4.22	2015年	未到货
沈阳瀚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966,304.88	4.08	2016年、2017年	未到货
濮阳国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54,000.00	4.03	2016年	未到货
合计	5,819,103.88	24.57		

其他说明：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83,219.18
合计		83,219.18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87,735.96	99.50%	15,515.14	17.68%	72,220.85	116,876.57	99.92%	14,186.46	12.14%	102,690.11

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8,984.00	0.50%	438,984.00	100.00%		94,080.00	0.08%	94,080.00	100.00%	
合计	88,174,980.04	100.00%	15,954,124.59		72,220,855.45	116,970,653.97	100.00%	14,280,541.72		102,690,112.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1,147,991.09	1,234,439.74	3.00%
1 至 2 年	17,761,837.65	1,776,183.76	10.00%
2 至 3 年	6,361,888.56	1,272,377.71	20.00%
3 年以上	22,464,278.74	11,232,139.38	50.00%
合计	87,735,996.04	15,515,140.5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78,371.2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788.4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75,997,396.19	98,466,815.48
备用金	10,020,233.70	8,375,711.90
代垫款项	5,875.86	7,392,470.51
售房款		1,330,000.00
其他	2,151,474.29	1,405,656.08
合计	88,174,980.04	116,970,653.9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红河融资商贸有限公司	保证金	7,050,000.00	1-2 年	8.00%	705,000.00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	保证金	2,586,499.00	3 年以上	2.93%	1,293,249.50
中国人民解放军天津警备区	保证金	2,300,000.00	3 年以上	2.61%	1,150,000.00
东莞实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1,860,000.00	3 年以上	2.11%	930,000.00
淮南市公安局会计核算中心	保证金	1,671,600.31	1 年以内	1.90%	50,148.01
合计	--	15,468,099.31	--	17.54%	4,128,397.51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7,480,119.56	249,703.71	37,230,415.85	35,708,305.23	218,787.32	35,489,517.91
在产品	51,313,413.50		51,313,413.50	45,082,457.27		45,082,457.27
库存商品	426,694,123.77	31,773,404.76	394,920,719.01	572,740,018.87	20,106,644.25	552,633,374.62
周转材料	188,138.04		188,138.04	192,061.73		192,061.7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67,464,212.53	688,372.51	666,775,840.02	255,495,977.29	257,598.75	255,238,378.54
合计	1,183,140,007.40	32,711,480.98	1,150,428,526.42	909,218,820.39	20,583,030.32	888,635,790.07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18,787.32	30,916.39				249,703.71
库存商品	20,106,644.25	19,670,635.96		8,003,875.45		31,773,404.76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257,598.75	430,773.76				688,372.51
合计	20,583,030.32	20,132,326.11		8,003,875.45		32,711,480.9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424,161,407.55
累计已确认毛利	452,836,176.66
减：预计损失	688,372.51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209,533,371.6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66,775,840.02

其他说明：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0,131,437.67	3,370,925.34
多交所得税	1,145,983.39	255,661.70
理财产品	1,000,000.00	30,000,000.00
待摊费用		103,165.05
合计	32,277,421.06	33,729,752.09

其他说明：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合计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芜湖扬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0.15%	146,000.00
芜湖市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合计	6,000,000.00			6,000,000.00					--	146,00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	----------	----------	--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10、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29,793,347.10		29,793,347.10	85,105,882.60		85,105,882.60	
减：未实现融资	-3,277,624.78		-3,277,624.78	-9,640,092.26		-9,640,092.26	

收益							
合计	26,515,722.32		26,515,722.32	75,465,790.34		75,465,790.34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安徽美能 储能系统 有限公司	18,449,32 6.13			-4,518,51 9.88						13,930,80 6.25	
惠国征信 服务股份 有限公司	4,940,869 .98			-519,928. 41						4,420,941 .57	
芜湖中电 兆威电子 股份有限 公司		4,500,000 .00		-78,549.9 3						4,421,450 .07	
小计	23,390,19 6.11	4,500,000 .00		-5,116,99 8.22						22,773,19 7.89	
合计	23,390,19 6.11	4,500,000 .00		-5,116,99 8.22						22,773,19 7.89	

其他说明

1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	--------	-------	------	----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230,200.00		20,230,2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19,907,856.20		119,907,856.20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119,907,856.20		119,907,856.2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40,138,056.20		140,138,056.2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885,885.10		885,885.10
2.本期增加金额	38,146,681.65		38,146,681.65
(1) 计提或摊销	645,651.48		645,651.48
固定资产转入	37,501,030.17		37,501,030.1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39,032,566.75		39,032,566.7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6,567,212.47		6,567,212.47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6,567,212.47		6,567,212.4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4,538,276.98			94,538,276.98
2.期初账面价值	12,777,102.43			12,777,102.43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2,131,450.95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六盘水天网工程 租赁部分资产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66,805,651.71	90,054,124.30	22,228,554.14	31,966,682.36	212,630,018.50	1,023,685,031.01
2.本期增加金额	8,805,333.11	718,716.17	2,837,428.03	1,865,243.80		14,226,721.11
(1) 购置	256,410.26	718,716.17	2,837,428.03	1,865,243.80		5,677,798.26
(2) 在建工程转入	8,548,922.85					8,548,922.85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20,745,748.21	8,101,463.33	168,300.00	1,039,286.85		130,054,798.39
(1) 处置或报废	837,892.01	8,101,463.33	168,300.00	1,039,286.85		10,146,942.19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9,907,856.20					119,907,856.20
4.期末余额	554,865,236.61	82,671,377.14	24,897,682.17	32,792,639.31	212,630,018.50	907,856,953.7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32,342,148.14	55,846,014.80	19,142,615.15	26,159,658.15	50,502,838.06	283,993,274.30
2.本期增加金额	34,272,676.36	6,317,567.10	1,413,330.15	1,901,708.44	20,198,855.25	64,104,137.30
(1) 计提	34,272,676.36	6,317,567.10	1,413,330.15	1,901,708.44	20,198,855.25	64,104,137.30
3.本期减少金额	38,338,922.18	6,591,927.01	159,885.00	983,805.81		46,074,540.00
(1) 处置或报废	837,892.01	6,591,927.01	159,885.00	983,805.81		8,573,509.8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7,501,030.17					37,501,030.17
4.期末余额	128,275,902.32	55,571,654.89	20,396,060.30	27,077,560.78	70,701,693.31	302,022,871.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26,589,334.29	27,099,722.25	4,501,621.87	5,715,078.53	141,928,325.19	605,834,082.13
2.期初账面价值	534,463,503.57	34,208,109.50	3,085,938.99	5,807,024.21	162,127,180.44	739,691,756.7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六盘水租赁资产	141,928,325.19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17,559,411.71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14、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天津泰达装饰工程				2,557,465.74		2,557,465.74
合计				2,557,465.74		2,557,465.7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天津泰达装饰工程		2,557,465.74	5,991,457.11	8,548,922.85								其他
合计		2,557,465.74	5,991,457.11	8,548,922.85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专有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6,538,931.76			5,935,627.13	92,973,063.76	195,447,622.65
2.本期增加金额	223,931.62			414,102.59		638,034.21
(1) 购置	223,931.62			414,102.59		638,034.2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96,762,863.38			6,349,729.72	92,973,063.76	196,085,656.8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537,196.19			2,777,140.20	41,445,366.91	59,759,703.30
2.本期增加金额	1,963,311.95			717,964.31	4,794,892.57	7,476,168.83
(1) 计提	1,963,311.95			717,964.31	4,794,892.57	7,476,168.8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7,500,508.14			3,495,104.51	46,240,259.48	67,235,872.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5,902,820.00	25,902,820.00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5,902,820.00	25,902,82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 价值	79,262,355.24			2,854,625.21	20,829,984.28	102,946,964.73
2.期初账面 价值	81,001,735.57			3,158,486.93	25,624,876.85	109,785,099.3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天津市泰达工程 设计有限公司	78,884,309.82			78,884,309.82
北京中电兴发科 技有限公司	1,219,495,624.54			1,219,495,624.54
苏州开关二厂有 限公司	167,044,277.43			167,044,277.43
合计	1,465,424,211.79			1,465,424,211.79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其他说明

17、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咨询费	1,072,520.31	1,879,928.47	937,372.23		2,015,076.55
场地使用费	1,349,359.93		134,936.03		1,214,423.90
车位费	1,620,000.00		108,000.00		1,512,000.00
产品体验中心改扩 建工程	206,119.30		206,119.30		
装饰装修费	74,833.36		29,933.28		44,900.08
厨房用具	138,371.50		27,674.29		110,697.21
南楼装修	800,000.00		159,999.97		640,000.03
家具	349,941.95		69,988.42		279,953.53
合计	5,611,146.35	1,879,928.47	1,674,023.52		5,817,051.30

其他说明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37,311,701.64	35,623,236.44	212,243,400.62	32,076,828.52
可抵扣亏损	92,108,281.51	13,865,364.63	45,843,169.56	8,016,224.61
递延收益	27,871,569.02	4,180,735.35	29,312,764.41	4,396,914.66
未实现损益	9,702,468.44	1,455,370.27	11,083,344.10	1,662,501.62
合计	366,994,020.61	55,124,706.69	298,482,678.69	46,152,469.4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04,757,246.31	15,713,586.94	115,531,226.52	18,351,098.91
合计	104,757,246.31	15,713,586.94	115,531,226.52	18,351,098.9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124,706.69		46,152,469.4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713,586.94		18,351,098.9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智慧 APP 一期设计开发预付款	1,520,000.00	1,520,000.00
预付设备款	235,442.42	774,554.42
合计	1,755,442.42	2,294,554.42

其他说明：

20、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0,000,000.00
保证借款	50,000,000.00	20,000,000.00
信用借款	43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480,000,000.00	12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建设银行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5000万元的保证借款由全资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其他说明：

21、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5,025,110.82	93,981,175.09
合计	85,025,110.82	93,981,175.0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2、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241,993,335.19	307,789,717.80
应付工程款	10,226,489.57	23,954,146.50
应付设备款	1,115,777.89	1,207,108.89
租赁资产预提的电费和租用网络费	53,875,114.23	36,961,817.33

其他	676,416.92	
合计	307,887,133.80	369,912,790.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浩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82,012.12	尚未结算
安徽鲁班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46,792.22	尚未结算
芜湖湾里装饰有限公司	2,50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11,128,804.34	--

其他说明：

23、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97,397,775.69	346,315,542.65
合计	197,397,775.69	346,315,542.6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南部战区联合参谋部直属工作局	2,130,000.00	工程尚未结算
正蓝旗镇政府	1,800,000.00	工程尚未结算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劳动就业服务局	1,379,800.00	工程尚未结算
福建省闽南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1,366,023.37	未发货
济宁圆中园房地产有限公司	1,248,245.79	工程尚未结算
呼伦贝尔市华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102,400.00	未发货
中国二十二冶集团有限公司	1,045,687.00	工程尚未结算
合计	10,072,156.16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6,258,003.50	124,257,042.19	120,072,009.47	20,443,036.2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09.40	13,292,980.30	13,297,289.70	
合计	16,262,312.90	137,550,022.49	133,369,299.17	20,443,036.2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402,189.80	107,712,590.07	101,507,149.31	19,607,630.56
2、职工福利费		4,739,066.00	4,739,066.00	
3、社会保险费	1,594.52	6,681,717.00	6,683,311.52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00.57	5,856,048.74	5,857,449.31	
工伤保险费	86.20	453,643.25	453,729.45	
生育保险费	107.75	370,983.91	371,091.66	
补充医疗保险		1,041.10	1,041.10	
其他	2,854,219.18	5,123,669.12	7,142,482.64	835,405.66
合计	16,258,003.50	124,257,042.19	120,072,009.47	20,443,036.2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093.93	12,858,240.73	12,862,334.66	
2、失业保险费	215.47	434,739.57	434,955.04	
合计	4,309.40	13,292,980.30	13,297,289.70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4,150,356.49	20,842,121.56
企业所得税	9,272,248.55	13,543,988.99
个人所得税	146,178.30	157,732.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61,350.72	1,398,419.20
房产税	1,240,003.31	656,933.80
教育费附加	712,007.43	599,322.49
印花税	66,468.14	56,014.35
地方教育附加	474,671.61	399,548.34
水利基金	46,361.28	68,445.05
土地使用税	676,219.68	676,219.68
合计	38,445,865.51	38,398,746.18

其他说明：

26、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7,493.05	50,301.4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24,708.33	151,172.92
合计	652,201.38	201,474.3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27、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0,749,795.89	3,694,570.27
应付费用	3,850,812.12	4,975,531.28

代收款	1,083,708.96	1,270,602.32
其他	339,890.45	645,530.61
合计	16,024,207.42	10,586,234.4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芜湖市畅顺运输有限公司	500,000.00	保证金
芜湖惠众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保证金
合计	1,000,000.00	--

其他说明

28、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000,000.00	7,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0,000,000.00	
递延收益		1,798,031.63
合计	19,000,000.00	8,798,031.63

其他说明：

29、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4,000,000.00	
保证借款		4,000,000.00
信用借款		12,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16,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抵押物为天津滨海新区北塘经济区大唐总部基地西区九号楼-1，建行天津新塘支行贷款400万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0、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非金融机构借款	37,000,000.00	47,000,000.00
合计	37,000,000.00	47,000,000.00

其他说明：

3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9,312,764.41	359,250.00	1,800,445.39	27,871,569.02	
减：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1,798,031.63		-1,798,031.63		
合计	27,514,732.78	359,250.00	2,413.76	27,871,569.0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轨道交通(高铁)信号可靠性供电保障系统关键技术的开发及产业化*1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效节能数字式软启动装置产业化项目*2	8,000,000.08			1,000,000.05			7,000,000.03	与资产相关
重点实验室建设专项资金*3	1,085,240.62			67,909.79			1,017,330.83	与资产相关
多层厂房奖励资金*4	5,346,223.26			370,836.24			4,975,387.02	与资产相关
AXQ4 系列双电源自动	392,923.46			94,765.56			298,157.90	与资产相关

转换开关项目*5								
DPX100P 综合保护单元*6	149,579.90			20,168.04			129,411.86	与资产相关
安徽省电器设备电磁兼容（EMC）省级实验室绩效考核补助*7	764,120.00			14,352.00			749,768.00	与资产相关
中低压电能质量综合治理装置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8	513,333.37	210,000.00		72,413.75			650,919.62	与资产相关
自主创新能力建设补助项目*9	285,000.00						285,000.00	与资产相关
国家重点新产品研发后补助项目*10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省高技术产业化专项省统筹投资计划*11	720,000.00			90,000.00			63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型高分断低压断路器生产线建设项目*12	589,166.72			69,999.96			519,166.76	与资产相关
户用光伏发电智能控制模块集成技术*13	670,750.00	149,250.00					82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电力供配电微机综合保护装置生产线*14	450,000.00						450,000.00	与资产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资金*15	1,100,000.00						1,1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创新型省	2,773,000.00						2,773,000.00	与资产相关

份建设资金 *16								
安徽省科技 攻关计划项 目(省创新项 目)*17	53,427.00						53,427.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型双向 一体化直流 充电机的研 发*18	420,000.00						4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9,312,764.4 1	359,250.00		1,800,445.39			27,871,569.0 2	--

其他说明:

1.根据安徽省财政厅颁布的皖创新办【2013】5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年国家技术创新工程试点省和合芜蚌自主创新综合试验区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公司于2013年9月收到政府补助 5,000,000.00元，待项目完工后按照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转入政府补助。

2.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颁布的发改办环资【2013】103号文件《关于2013年第四批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项目的复函》，公司于2013年10月收到政府补助 9,000,000.00元，2014年10月收到政府补助1,000,000.00元，本期完工并投入运行，本期摊销转入其他收益1,000,000.05元。

3.根据安徽省财政厅颁布的财教【2013】1197号文件《关于下达 2013年重点实验室建设专项资金的通知》，公司于2013年12月收到政府补助 300,000.00元，2016年6月21日收到政府补助300,000.00元，2016年4月11日收到补助570,000.00元。该实验室已于 2011年5月投入使用，按照此资产的预计剩余可使用年限，本期转入其他收益67,909.79元。

4.根据安徽省芜湖市人民政府颁布的芜政【2011】59号文件《关于加快承接产业转移促进工业发展的若干政策的通知》，公司于2013年12月收到多层厂房建设奖励资金6,489,635.00元，该多层厂房已于 2011年5月投入使用，按照此资产的预计剩余可使用年限，本期转入其他收益370,836.24元。

5.根据公司与芜湖市科学技术局签订的项目任务合同书，公司作为AXQ4系列双电源自动转换开关项目的承担单位，公司于2013年6月收到的政府补助140,000.00元于2016年5月9号收到政府补助300,000.00元，于2016年9月26日收到政府补助60,000.00元，该项目设备已于 2012年12月全部投入使用，按照该批资产的加权平均剩余可使用年限，本期转入其他收益94,765.56元。

6.根据公司与芜湖市科技局签订的安徽省重点新产品计划绩效合同书，公司于2014年7月收到政府2014年重点新产品补助资金（DPX100P综合保护单元项目）200,000.00元用于购置设备，相关设备已于2014年5月投入使用，按照该类设备的预计剩余可使用年限，本期转入其他收益20,168.04元。

7.根据公司与芜湖市科技局签订的安徽省重点实验室绩效合同，公司于2014年7月收到安徽省电器设备电磁兼容(EMC)省级实验室绩效考核补助资金800,000.00元用于购置设备，相关设备已于2014年5月投入运行，按照该类设备的预计剩余可使用年限，本期转入其他收益14,352.00元。

8.根据公司与芜湖市科技局签订的芜湖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于2014年12月收到补助700,000.00元，其中含佑赛公司30%即210,000.00元，已于2015年3月转给佑赛公司。于2017年12月21日收到补贴210,000.00元，相关设备已于2014年4月投入使用，按照该类设备的预计剩余可使用年限，本期转入其他收益72,413.75元。

9.根据安徽省支持自主创新能力建设实施细则，公司于2014年12月收到自主创新能力建设补助项目(AXQ3自动转换开关)项目补助资金285,000.00元，待项目完工后按照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转入政府补助。

10.根据安徽省国家重点新产品研发后补助实施细则，公司于2014年12月收到国家重点新产品研发后补助项目资金1,000,000.00元，待项目完工后按照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转入政府补助。

11.根据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皖发改投资【2014】316号《2014年省高技术产业化专项省统筹投资计划》，公司

于2015年1月23日收到智能化电力供配电微机综合保护配置生产线项目专项后补助900,000.00元,该项目已于2014年11月投入使用,本期转入其他收益90,000.00元。

12.根据安徽省财政厅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文件财企【2014】2306号,公司于2015年1月收到政府2014年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项目700,000.00元,相关设备已于2015年6月投入使用,本期转入其他收益69,999.96元。

13.根据公司与中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签订的户用光伏发电智能控制模块集成技术研发及示范合作协议书(863计划),公司于2014年12月收到补助426,400.00元,于2016年6月30日收到补助244,350.00元,2017年3月17日收到补助14,9250.00元,待项目完工后按照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转入政府补助。

14.根据芜政【2013】75号文件第11条,公司于2015年8月收到鸠江区财政局科技奖补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国家重点新产品(智能化电力供配电微机综合保护装置生产线)450,000.00元,待项目完工后按照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转入政府补助。

15.根据芜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芜政办【2015】15号文件,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国家重点新产品研发后补助项目资金1,100,000.00元,待项目完工后按照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转入政府补助。

16.根据芜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芜政办【2015】15号文件,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省创新型省份建设资金1,086,500.00元,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文件科计【2015】51号文件,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国家重点新产品研发后补助资金1,000,000.00元,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文件科计【2015】51号文件,公司于2015年12月收到研发购置仪器设备补助186,500.00元,于2016年7月28收到补助500,000.00元,共计2,773,000.00元,待项目完工后按照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转入政府补助。

17.根据公司与芜湖市科技局签订的安徽省科技攻关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作为10KV/5MVar静止同步补偿器开发与研究项目的承担单位,公司于2016年8月收到补助53,427.00元。待项目完工后按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转入政府补助。

18.根据公司与芜湖市科技局签订的芜湖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公司作为智能型双向一体化直流充电机的研发项目的承担单位,公司于2016年9月收到补助420,000.00元。待项目完工后按资产的使用年限分期转入政府补助。

3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六盘水市天网工程长期预收款	138,129,840.68	
合计	138,129,840.68	

其他说明：

3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703,960,660.00						703,960,660.00

其他说明：

34、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83,486,067.01			2,883,486,067.01
其他资本公积	19,224,098.80			19,224,098.80
合计	2,902,710,165.81			2,902,710,165.8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5、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6、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6,685,529.33	1,795,310.61		48,480,839.94
合计	46,685,529.33	1,795,310.61		48,480,839.9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37、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04,823,850.00	372,400,284.0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04,823,850.00	372,400,284.0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215,037.92	155,797,834.2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795,310.61	3,120,867.92
应付普通股股利	28,158,426.40	20,253,400.32
期末未分配利润	647,085,150.91	504,823,850.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8、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05,124,566.49	1,436,725,075.43	1,659,020,648.60	1,114,240,085.45
其他业务	20,445,517.48	10,236,409.11	12,091,051.43	6,516,027.77
合计	2,025,570,083.97	1,446,961,484.54	1,671,111,700.03	1,120,756,113.22

39、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21,140.41	4,035,041.63
教育费附加	2,282,297.25	1,732,961.77
房产税	5,295,350.78	3,640,863.58
土地使用税	9,473,252.22	6,319,103.33
车船使用税	8,275.00	
印花税	2,268,492.74	344,008.52
营业税		4,172,104.1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521,216.53	1,157,740.48
其他	1,177,117.16	8,564.88
合计	27,347,142.09	21,410,388.35

其他说明：

40、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023,937.39	18,478,885.57
办公费	4,047,453.17	3,308,792.27
差旅费	6,429,649.99	5,052,724.29
运输及劳务费	51,627,494.69	49,888,322.37
招标服务费	12,616,803.53	9,869,653.62
汽车费用	1,860,198.81	1,858,952.33

其他	7,623,663.71	3,116,795.30
合计	106,229,201.29	91,574,125.75

其他说明：

41、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5,899,551.83	43,735,226.49
技术开发费	110,293,811.27	81,755,800.38
办公、汽车费	9,742,819.68	7,651,517.77
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	25,753,265.34	27,938,121.53
税费	1,050,274.01	5,902,500.74
股权激励		484,484.00
其他	12,715,928.26	14,894,017.17
合计	205,455,650.39	182,361,668.08

其他说明：

42、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559,753.33	39,537,688.83
减：利息收入	11,482,908.84	3,948,999.23
汇兑损益	24,496.27	-27,202.89
其他	-6,455,897.12	-7,632,329.71
合计	-1,354,556.36	27,929,157.00

其他说明：

43、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3,773,734.94	27,372,885.22
二、存货跌价损失	20,132,326.11	20,751,619.69
合计	33,906,061.05	48,124,504.91

其他说明：

44、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4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116,998.22	-3,582,945.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6,000.00	146,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254,463.78	1,275,955.02
合计	-2,716,534.44	-2,160,990.56

其他说明：

46、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4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高效节能数字式软启动装置产业化项目	1,000,000.05	
重点实验室建设专项资金	67,909.79	
多层厂房奖励资金	370,836.24	
重点实验室专项资金	94,765.56	
DPX100P 综合保护单元	20,168.04	
省级实验室绩效考核补助	14,352.00	
中低压电能质量综合治理装置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72,413.75	
2014 年省高技术产业化专项省统筹投资计划	90,000.00	
智能型高分断低压断路器生产线建设项目	69,999.96	
出口增量补助	10,200.00	

土地使用税奖励	8,313,100.00	
创新团队扶持	30,000.00	
专利奖励	655,000.00	
高端人才奖励	90,000.00	
稳岗补助	257,546.00	
名牌产品奖励	200,000.00	
创新技术联盟奖励	200,000.00	
工业精品奖励	200,000.00	
党费返还款	3,469.00	
研发补贴	90,000.00	
房租返还	59,891.89	
2015 年科技创新项目资助资金	2,000.00	
新三板挂牌企业奖励款	1,200,000.00	
产业创新团队奖励	140,000.00	
2017 年创新驱动助力补助	100,000.00	
收"省特殊人才计划-创新人才"市配套奖补	300,000.00	
实施股权激励、股权出售、股票期权等激励政策补助	200,000.00	
安徽省著名商标奖励	180,000.00	
专精特新和成长型小微企业一次性奖补	500,000.00	
收市社保中心 2017 年鸠江区稳岗补贴	4,826.00	
收促进外贸稳定增长补助款	12,800.00	
新能源汽车补贴	40,000.00	
鼓励市场开拓	100,000.00	
软件增值税退税	643,937.90	
收芜湖市科技局专利成果转化项目资金	45,000.00	
创新人才补贴款	210,000.00	
2016 年度专利资助费	7,000.00	
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	3,606,880.00	
高新技术产品奖励	40,000.00	
稳岗补助	29,586.02	
残疾人超比例补贴	21,840.00	
个税手续费退费	23,010.58	
合计	19,316,532.78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28,748,208.78	
其他	5,028,405.54	1,235,233.11	5,028,405.54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92,134.06	1,521,554.20	292,134.0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92,134.06	1,521,554.20	292,134.06
合计	5,320,539.60	31,504,996.09	5,320,539.6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 贴	本期发生金 额	上期发生金 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400,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30,363.09	1,713,130.55	1,330,363.0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30,363.09	1,713,130.55	1,330,363.09
滞纳金、罚款	501.80	54,630.20	501.80
赔偿金、违约金	857,162.84		857,162.84
其他	5,588.76	625,290.95	5,588.76
合计	2,193,616.49	2,793,051.70	2,193,616.49

其他说明：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5,031,683.99	47,602,793.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609,749.25	-15,993,636.99

合计	33,421,934.74	31,609,156.10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6,752,022.4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4,012,803.3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77,737.6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7,920.8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197,501.7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96,819.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77,504.2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105,183.98
研发费及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6,224,373.48
其他	-842,838.13
所得税费用	33,421,934.74

其他说明

51、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	3,500,967.45	24,526,768.72
政府补助	13,624,519.49	21,047,174.53
利息收入	11,482,908.84	3,948,999.23
其他营业外收入	5,028,405.54	1,235,233.11
其他往来款	32,903,646.87	6,137,283.10
合计	66,540,448.19	56,895,458.6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管理费用现金支出	41,419,201.72	44,643,397.23
销售费用现金支出	83,271,828.46	70,558,327.50
其他支出	763,829.68	956,597.72
保证金		8,618,127.63
合计	125,454,859.86	124,776,450.0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发行股票审计、咨询等费用		2,231,041.90
合计		2,231,041.9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93,330,087.68	173,897,540.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3,906,061.05	48,124,504.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4,749,788.78	65,857,071.91
无形资产摊销	7,476,168.83	6,550,632.2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674,023.52	1,478,216.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1,576.3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8,229.0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584,249.60	39,510,485.9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16,534.44	2,160,990.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72,237.28	-14,275,737.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37,511.97	-1,717,899.4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1,925,062.46	-74,554,233.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751,809.64	44,562,655.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7,726,321.73	2,389,727.88
其他		484,48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965,819.13	294,660,016.6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26,342,763.85	765,253,871.6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65,253,871.64	407,272,682.6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1,088,892.21	357,981,188.96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26,342,763.85	765,253,871.64
其中：库存现金	384,198.72	259,734.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25,958,565.13	764,994,137.3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26,342,763.85	765,253,871.64

其他说明：

5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5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1,864,434.98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96,858,519.50	抵押借款、抵押授信
合计	118,722,954.48	--

其他说明：

55、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60,831.43	6.5342	397,484.73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6、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电器元件销售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安装劳务	100.00%		出资设立
斯高思电器（安徽）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75.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投资	90.00%		出资设立
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68.00%		出资设立
亳州鑫龙电气有限公司	亳州市	亳州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提供劳务	59.74%		购买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生产、销售	70.00%		购买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售	100.00%		购买

信诺非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售	100.00%		购买
中电兴发机器人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北京市	北京市	生产、销售	68.00%		出资设立
安徽杰佰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60.00%		出资设立
安徽鑫龙电器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出资设立
安徽龙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新能源技术研发、新能源汽车租赁	65.00%		出资设立
红河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蒙自市	蒙自市	系统集成	51.00%		购买
云南红河智慧城市互联网发展有限公司	蒙自市	蒙自市	互联网开发	70.00%		购买
红河智慧旅游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蒙自市	蒙自市	旅游开发	62.00%		购买
安徽鑫畅达轨道交通电气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安徽鑫龙售电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电力销售	100.00%		新设成立
云南中电典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昆明市	昆明市	系统集成	60.00%		新设成立
伊宁县智慧城市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伊宁县	伊宁县	系统集成	95.00%		新设成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2.00%	1,405,768.51		12,519,215.35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40.26%	10,039,201.88		46,016,909.03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30.00%	15,903,539.79		77,219,221.6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3,697,561.22	6,181,404.56	59,878,965.78	19,150,902.43	133,000.00	19,283,902.43	47,527,253.40	7,165,577.61	54,692,831.01	16,546,332.98	1,133,000.00	17,679,332.98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73,381,502.42	72,544,838.23	145,926,340.65	26,225,119.57	5,407,571.93	31,632,691.50	81,116,300.99	68,522,639.62	149,638,940.61	39,138,036.64	14,553,537.36	53,691,574.00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289,845,246.56	39,452,769.69	329,298,016.25	68,409,105.90	3,491,504.90	71,900,610.80	252,000,277.26	42,348,573.45	294,348,850.71	72,134,787.09	3,828,457.48	75,963,244.57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030,701.48	4,281,564.32	4,281,564.32	1,898,623.68	38,489,220.93	2,174,106.78	2,174,106.78	1,664,907.27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85,965,203.77	24,934,682.54	24,934,682.54	27,421,929.25	104,591,379.70	21,252,197.45	21,252,197.45	14,465,510.79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164,334,415.14	53,011,799.31	53,011,799.31	24,256,918.57	172,534,959.74	47,671,080.86	47,671,080.86	14,669,868.13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安徽美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芜湖市	芜湖市	生产、销售		42.2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2,660,046.59	31,605,134.01
非流动资产	14,426,881.60	14,756,036.67
资产合计	37,086,928.19	46,361,170.68
流动负债	3,816,633.92	2,260,833.01
非流动负债		122,650.33
负债合计	3,816,633.92	2,383,483.3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3,270,294.27	43,977,687.3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040,064.18	18,558,584.06
--其他	-109,257.93	-109,257.9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930,806.25	18,449,326.13
营业收入	5,206,980.64	9,341,196.77
净利润	-10,707,393.07	-7,165,439.72
综合收益总额	-10,707,393.07	-7,165,439.72

其他说明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842,391.64	4,420,941.5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598,478.34	-559,130.02
--综合收益总额	-598,478.34	-559,130.02

其他说明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6)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4、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5、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主要为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一）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9.53%。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市场风险

1、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为此，本公司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1）本年度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2）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97,484.73	397,484.73
小计	397,484.73	397,484.73

（3）敏感性分析：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5,170.67元。

2、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货币资金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

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 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60,000,000.00元，详见本节七、28、29、30。

(3) 敏感性分析：

截止2017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2,271,500.00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 9、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束龙胜（注）		自然人		14.59%	14.59%
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芜湖市	有限公司	2,108.00	5.22%	5.2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注：束龙胜持有本公司14.59%的股份，通过持有芜湖市鑫诚科技投资有限公司99.88%的股份间接持有本公司5.22%的股份，合并持有本公司19.81%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束龙胜。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天津滨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云南云韵投资有限公司	子公司股东
瞿洪桂	董事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安徽美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30,994.6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滨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服务	6,843,373.58	1,826,683.02
安徽美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170,350.42
合计		6,843,373.58	1,997,033.4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注：此处披露的本公司与天津滨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之间的关联方交易仅限于该公司与其可施加重大影响的子公司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并未包含其与不能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其他组成部分之间的交易。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年05月25日	2018年05月25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年09月08日	2018年09月07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注：1、本公司为子公司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5,000.00万元担保额度，截止2017年12月31日，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使用100.00万元的额度。

2、本公司为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20.00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未使用授信额度。

3、本公司为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1.30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未使用授信额度。

4、本公司为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2.00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未使用授信额度。

5、本公司为子公司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1.30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未使用授信额度。

6、本公司为子公司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1.50亿元的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未使用授信额度。

7、本公司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2.00亿元担保，截止2017年12月31日，子公司之间尚未使用授信额度。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984,747.00	6,504,465.86

(7) 其他关联交易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天津滨电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111,564.00	63,346.92	1,917,366.00	57,520.98
	安徽美能储能系统有限公司	32,268.03	968.04		
预付账款					
	云南云韵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40,00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瞿洪桂	508,547.01	508,547.01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

原告	被告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红河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经济纠纷	北京市海淀区法院	17,500,000.00	审理中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云韵投资有限公司、孙涛	经济纠纷	北京仲裁委员会	33,150,000.00	审理中
北京中电兴发	孙涛	经济纠纷	北京仲裁委员会	7,650,000.00	审理中

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云韵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经济纠纷	北京仲裁委员会		申请协议无效仲裁中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贵阳方舟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经济纠纷	贵阳仲裁委	38,520,000.00	审理中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市水文局、山东省水文局	经济纠纷	济南市市中区人民法院	9,652,665.04	审理中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新疆天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经济纠纷	五家渠垦区人民法院	865,236.62	审理中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沈阳瀚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经济纠纷	北京市海淀区法院	2,089,670.00	审理中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瀚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经济纠纷	镇江市经济开发区法院	12,766,161.00	审理中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建筑工程总承包部	经济纠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3,278,265.00	审理中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津一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经济纠纷	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12,364,469.61	审理中

2、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本节十二、5、（3）关联担保情况”

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为非关联方单位提供保证。

3、开出保函、信用证

（1）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58,932,000.00元，票据保证金金额6,002,712.38元；银行保函金额38,811,871.23元，保函保证金金额为3,009,189.80元。

（2）子公司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期末银行保函金额8,150.00元，保函保证金金额为8,150.00元。

（3）子公司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5,135,463.72元，票据保证金金额543,546.38元；银行保函金额3,750.00元，保函保证金金额为3,750.00元。

（4）子公司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15,903,647.10元，票据保证金金额 5,548,971.97元。

（5）子公司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期末银行保函金额14,174,130.00元，保函保证金金额为1,417,413.00元。

（6）子公司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承兑汇票金额5,054,000.00元，票据保证金金额为505,400.00元；银行保函金额18,000.00元，保函保证金金额为18,000.00元。

（7）子公司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期末应付银行保函金额31,594,260.21元，保函保证金金额为4,807,301.45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5,198,033.00
-----------	---------------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10%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75%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75%：

-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	专业技术服务业分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	分部间抵销	合计

	造业分部	部	务业分部		
一. 营业总收入	907,648,955.36	99,502,619.70	1,148,699,058.74	130,280,549.83	2,025,570,083.97
二. 营业总成本	917,097,076.23	74,403,319.84	957,325,136.76	130,280,549.83	1,818,544,983.00
三. 利润总额（亏损）	70,496,402.07	29,387,147.61	190,944,874.86	64,076,402.12	226,752,022.42
四. 净利润（亏损）	72,468,368.29	25,613,398.39	159,324,723.12	64,076,402.12	193,330,087.68
五. 资产总额	6,134,974,470.81	182,203,091.30	2,261,700,143.93	2,717,465,476.98	5,861,412,229.06
六. 负债总额	1,381,405,227.37	37,088,727.27	554,258,789.23	585,162,416.39	1,387,590,327.48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3个报告分部：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分部、专业技术服务业分部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分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756,469.27	2.03%	10,390,469.27	96.60%	366,000.00	6,085,610.60	1.19%	2,660,336.99	43.72%	3,425,273.6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519,015,690.86	97.76%	70,836,609.37		448,179,081.49	505,903,017.75	98.58%	72,811,273.14		433,091,744.61

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0,775.00	0.21%	1,140,775.00	100.00%		1,192,161.00	0.23%	1,192,161.00	100.00%	
合计	530,912,935.13	100.00%	82,367,853.64		448,545,081.49	513,180,789.35	100.00%	76,663,771.13		436,517,018.2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浙江中高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578,325.60	4,578,325.60	100.00%	胜诉一年以上未回款
繁昌县好而优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1,507,285.00	1,507,285.00	100.00%	胜诉一年以上未回款
郑州康天工控仪器有限公司	1,199,000.00	1,199,000.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郑州广林商贸有限公司	1,183,199.47	1,183,199.47	100.00%	企业已注销
天津市鑫鼎电力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150,000.00	1,150,000.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合肥通用环境控制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138,659.20	772,659.20	67.86%	胜诉一年以上未回款
合计	10,756,469.27	10,390,469.2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94,194,672.82	8,825,840.19	3.00%
1 至 2 年	91,978,999.20	9,197,899.92	10.00%
2 至 3 年	39,899,569.77	7,979,913.95	20.00%
3 年以上	89,665,910.61	44,832,955.31	50.00%
合计	515,739,152.40	70,836,609.3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678,746.28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974,663.7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武汉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1,479,800.70	4.05	644,394.02
大连地铁有限公司	18,052,332.94	3.40	5,540,040.09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成绵乐铁路客运专线四电系统集成工程指挥部	14,302,294.95	2.69	4,768,157.26
上海航源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11,522,353.73	2.17	775,776.76
天津一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第二直属项目经营部	10,926,739.20	2.06	327,802.18
合计	76,283,521.52	14.37	12,056,170.3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824,136.01	98.64%	4,683,543.53		27,140,592.48	32,428,827.73	99.71%	4,522,535.03		27,906,292.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38,984.00	1.36%	438,984.00	100.00%		94,080.00	0.29%	94,080.00	100.00%	
合计	32,263,120.01	100.00%	5,122,527.53		27,140,592.48	32,522,907.73	100.00%	4,616,615.03		27,906,292.7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9,093,569.33	572,807.08	3.00%
1 至 2 年	3,919,676.70	391,967.67	10.00%
2 至 3 年	1,820,433.07	364,086.61	20.00%
3 年以上	6,709,364.33	3,354,682.17	50.00%
合计	31,543,043.43	4,683,543.5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505,912.5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23,486,327.99	24,425,874.80
备用金	7,659,985.41	6,137,610.03
关联方资金	281,092.58	109,280.90
售房款		1,330,000.00
其他	835,714.03	520,142.00
合计	32,263,120.01	32,522,907.73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芜湖市鸠江区财政局	保证金	2,586,499.00	3 年以上	8.02%	1,293,249.50
台州市九阳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	1,220,000.00	1 年以内	3.78%	36,600.00
芜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保证金	1,016,628.00	1 年以内 841,345.00 元、1-2 年 175,283.00 元	3.15%	42,768.65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赤峰至喀左客专四电集成项目经理部	保证金	880,000.00	1 年以内	2.73%	26,400.00

南充吉利商用车研究院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2 年	2.48%	80,000.00
合计	--	6,503,127.00	--	20.16%	1,479,018.15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97,227,272.38		3,597,227,272.38	2,896,169,563.47		2,896,169,563.4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8,842,391.64		8,842,391.64	4,940,869.98		4,940,869.98
合计	3,606,069,664.02		3,606,069,664.02	2,901,110,433.45		2,901,110,433.4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森源电器有限公司	296,850,178.48			296,850,178.48		
安徽鑫龙低压电器有限公司	100,514,452.25			100,514,452.25		
安徽鑫龙自动化有限公司	30,764,472.08			30,764,472.08		
安徽鑫龙变压器有限公司	3,154,784.31			3,154,784.31		
安徽鑫龙电器元	4,479,262.50			4,479,262.50		

件销售有限公司						
安徽北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0,146,420.03				30,146,420.03	
安徽佑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400,000.00				23,400,000.00	
安徽鑫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亳州鑫龙电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天津市泰达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112,860,000.00				112,860,000.00	
安徽杰佰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苏州开关二厂有限公司	294,000,000.00				294,000,000.00	
北京中电兴发科技有限公司	1,904,999,993.82	700,957,708.91			2,605,957,702.73	
安徽鑫龙售电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2,896,169,563.47	701,057,708.91			3,597,227,272.38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惠国征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4,940,869.98			-519,928.41						4,420,941.57	
芜湖中电兆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0.00		-78,549.93						4,421,450.07	
小计	4,940,869.98	4,500,000.00		-598,478.34						8,842,391.64	

合计	4,940,869.98	4,500,000.00		-598,478.34					8,842,391.64
----	--------------	--------------	--	-------------	--	--	--	--	--------------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3,344,364.71	489,662,894.85	490,491,135.48	388,341,851.48
其他业务	13,157,266.18	6,745,005.19	6,509,593.19	3,381,932.62
合计	596,501,630.89	496,407,900.04	497,000,728.67	391,723,784.10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4,076,402.12	74,745,375.3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8,478.34	-559,130.0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46,000.00	146,000.00
其他投资收益	35,560.51	
合计	63,659,484.29	74,332,245.34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38,229.0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316,532.78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54,463.7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165,152.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731,390.6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902,013.42	
合计	17,064,515.6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7%	0.2446	0.24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7%	0.2204	0.220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财务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备查文件备置地点：董事会办公室。

安徽中电兴发与鑫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束龙胜

2018年4月24日